

# 「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建議」 意見調查



二零零五年四月

# 目錄

<b>1</b>	<b>背景</b>	<b>1</b>
<b>2</b>	<b>調查目的</b>	<b>2</b>
<b>3</b>	<b>統計調查方法</b>	<b>3</b>
<b>4</b>	<b>報告摘要</b>	<b>4</b>
<b>5</b>	<b>調查結果</b>	<b>6</b>
5.1	行業特徵	6
5.1.1	工場負責人及車輛維修技工年齡	6
5.1.2	工場負責人是否需要以車輛維修技工身份在工場工作	7
5.1.3	學歷	8
5.1.4	學歷或資格是否與車輛維修有關	9
5.1.5	是否領有車輛維修技能測驗證書	10
5.1.6	頒發車輛維修技能測驗證書機構及服務類別	11
5.1.7	從事車輛維修工作的年期	12
5.1.8	維修工作的類別	13
5.1.9	工場所僱用車輛維修技工人數 — 工場負責人方面	14
5.2	註冊分類	15
5.2.1	對建議註冊分類的贊成程度	15
5.3	註冊資格	16
5.3.1	對建議註冊資格的贊成程度及途徑選擇	16
5.3.2	不同意取得註冊資格的途徑	18
5.3.3	會否需要接受培訓方可符合建議的註冊資格 — 車輛維修技工方面	19
5.3.4	會否協助僱員取得建議的註冊資格 — 工場負責人方面	20
5.3.5	給予僱員取得註冊資格的協助方式 — 工場負責人方面	21
5.4	續期條件	22
5.4.1	對建議續期有效期的贊成程度	22
5.4.2	對建議續期條件的贊成程度	23
5.5	費用	24
5.5.1	認為建議申請或續期費用款額的合理程度 — 工場負責人方面	24
5.5.2	認為申請或續期費用的合理上限 — 工場負責人方面	25
5.5.3	會否資助僱員繳付有關申請或續期費用 — 工場負責人方面	26
5.5.4	會否就申請或續期費用所建議款額作註冊申請 — 車輛維修技工方面	27
5.5.5	作為申請或續期費用最多願意付出款額 — 車輛維修技工方面	28
5.6	自願性 / 強制性計劃接受程度	29
5.6.1	會否支持 / 參加「車輛維修技工註冊計劃」	29
5.6.2	不支持 / 不參加「車輛維修技工註冊計劃」的原因	30
5.6.3	是否需要實行「車輛維修技工強制性註冊計劃」	31
5.7	專業持續進修	32
5.7.1	會否參加汽車業訓練中心或香港專業教育學院課程 — 車輛維修技工方面	32
5.7.2	不參加改進車輛維修技術課程的原因 — 車輛維修技工方面	33

5.7.3	會否鼓勵僱員參加專業持續進修課程 — 工場負責人方面.....	34
5.7.4	專業持續進修應否定為續期的一項條件.....	35
<b>5.8</b>	<b>監管及註冊事項.....</b>	<b>36</b>
5.8.1	在互聯網公佈車輛維修技工註冊名單的贊成程度.....	36
5.8.2	是否認同有需要監管已註冊車輛維修技工表現.....	37
5.8.3	對表現欠佳技工採取適當行動的贊成程度.....	38
<b>5.9</b>	<b>車輛維修工場註冊計劃.....</b>	<b>39</b>
5.9.1	車輛維修工場應否實施註冊計劃.....	39
5.9.2	應該納入工場註冊計劃的項目.....	40
	<b>附錄：問卷（中文版）.....</b>	<b>41</b>

## 1 背景

現時香港有大約為數 2 600 間車輛維修工場及 10 000 名車輛維修技工。在所有維修工場之中，超過八成均屬小型工場，僱用少於五名員工。由於公共專營巴士公司已設有專門部隊負責車隊的日常維修保養，一般車輛維修工場則多為私家車、貨車、非專營巴士、小型巴士及的士提供服務。而最常提供的服務包括有機械、電工、焊接、噴漆以及輪胎及汽車零件銷售。

雖然車輛機械故障並非導致道路意外的主要原因，但妥善維修保養車輛確實能有效防止意外發生，並有助提高道路安全。不符合標準的維修保養服務，還會造成空氣污染，損害市民健康。有見及此，政府現在考慮為本地車輛維修業推出註冊計劃，從而提高車輛維修業的水平。

米嘉道資訊策略有限公司受聘進行是次統計調查，以收集車輛維修業對建議的註冊計劃之意見。本報告詳細列出是次調查的結果。

## 2 調查目的

是次統計調查目的在於收集維修工場負責人及車輛維修技工對建議的註冊計劃在以下各方面的意見：

- 註冊分類；
- 註冊資格；
- 續期條件；
- 費用；
- 自願 / 強制性計劃接受程度；
- 專業持續進修；
- 監管事項；以及
- 車輛維修工場註冊計劃。

### 3 統計調查方法

是次統計調查涵蓋所有在本港經營的車輛維修工場，以及包括所有在訪問期間在維修工場工作的車輛維修技工。

全部的統計調查均以面對面訪問形式進行。統計調查則採用以下資料作為抽樣框：

- 在政府統計署的機構單位紀錄庫所登記車輛維修服務機構；
- 在職業訓練局的學徒事務署所登記的機構；及
- 擁有本身車隊及維修設施機構。

根據以上三項資料所編輯成的一個非常全面的數據庫，共涵蓋 2 600 間車輛維修工場。在所有的工場中，84.8% 為僱用 1 – 4 名車輛維修技工的小型工場，14.2% 為僱用 5 – 19 名車輛維修技工中型工場，約 1% 為僱用 20 名或以上車輛維修技工大型工場。

訪問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至十二月三十日期間進行。

是次調查以隨機抽樣方式從數據庫中抽取了 750 間車輛維修工場，其中 649 間願意接受訪問，整體回應率為 86.5%。樣本包含了不同規模的工場 (即小型、中型及大型工場)，而選出進行訪問的車輛維修技工數目亦大致根據其工場規模按比例抽取。是次調查共訪問了 1 314 位車輛維修技工，而所用的問卷則載錄於附錄甲。雖然是次建議計劃的對象是車輛維修技工，不過是次調查亦收集了工場負責人的意見以作參考，而有關的問卷則載錄於附錄乙。調查所得的數據並已根據全港車輛維修工場規模分佈作加權處理。

## 4 報告摘要

### 註冊分類

63.9% 工場負責人及 69.4% 車輛維修技工表示贊成建議的分類。

### 註冊資格

70.8% 工場負責人及 71.1% 車輛維修技工表示完全同意建議的三個註冊資格。而當中以途徑三在接受程度最高，其次為途徑一及途徑二。

另外，亦有 25.9% 工場負責人及 27.6% 車輛維修技工表示並不完全同意建議的註冊準則。而當中分別有大約七成的工場負責人表示不同意途徑一及途徑二（佔整體的 18.9% 及 18.3%）。至於車輛維修技工，亦有分別五至六成表示不同意所建議的三種途徑（佔整體的 13.2% 至 16.6%）。

### 續約條件

49.2% 的工場負責人及 42.5% 的車輛維修技工贊成三年的續期有效期。至於續期條件，則分別有 65.8% 的工場負責人及 57.9% 的車輛維修技工表示贊成。

### 費用

只有 27.8% 的工場負責人認為建議的申請及續期費用款額合理，另外 69.1% 則認為不合理。至於在認為建議款額不合理的工場負責人之中，31.5%（佔整體 21.8%）認為不應該徵收任何費用，62.2% 則認為款額的合理上限應介乎 HK\$1 – 300 之間。

至於車輛維修技工方面，只有 24.1% 表示會就申請或續期費用所建議款額作註冊申請。74.6% 則認為建議款額不合理，當中 25.9% 表示不願意支付任何費用，另外 67.6% 則表示願意支付 HK\$1 – 300。

### **自願性 / 強制性計劃接受程度**

至於註冊計劃的性質，工場負責人 (49.3%) 及車輛維修技工 (42.5%) 均多傾向只限於自願性計劃。至於自願或強制性計劃均可接受則分別有 23.7% 及 20.7%。另外的 19.1% 及 20.6% 則只限於強制性計劃。

56.9% 的工場負責人及 62.1% 的車輛維修技工表示就長遠而言，是有需要實行車輛維修技工強制性註冊計劃。

### **專業持續進修**

40.6% 的工場負責人及 40.8% 的車輛維修技工認為專業持續進修應該定為續期的一項條件。

### **監管及註冊事項**

56.1% 的工場負責人及 55.0% 的車輛維修技工贊成在互聯網公佈車輛維修技工註冊名單。相反，亦有 33.4% 及 39.0% 表示不贊成。

55.2% 的工場負責人及 60.3% 的車輛維修技工認同有需要監管已註冊車輛維修技工的表現。相反，亦有 34.7% 及 31.2% 表示不認同。

63.5% 的工場負責人及 62.3% 車輛維修技工贊成對表現欠佳的技工採取適當的行動。相反，亦有 26.6% 及 26.5% 表示不贊成。

### **車輛維修工場註冊計劃**

對於車輛維修工場長遠應否實施註冊計劃，以便讓工場有足夠時間提升設備和設施，以符合所需的技術和安全規定，工場負責人的意見則不一致，47.0% 認為應該，另外 47.8% 則認為不應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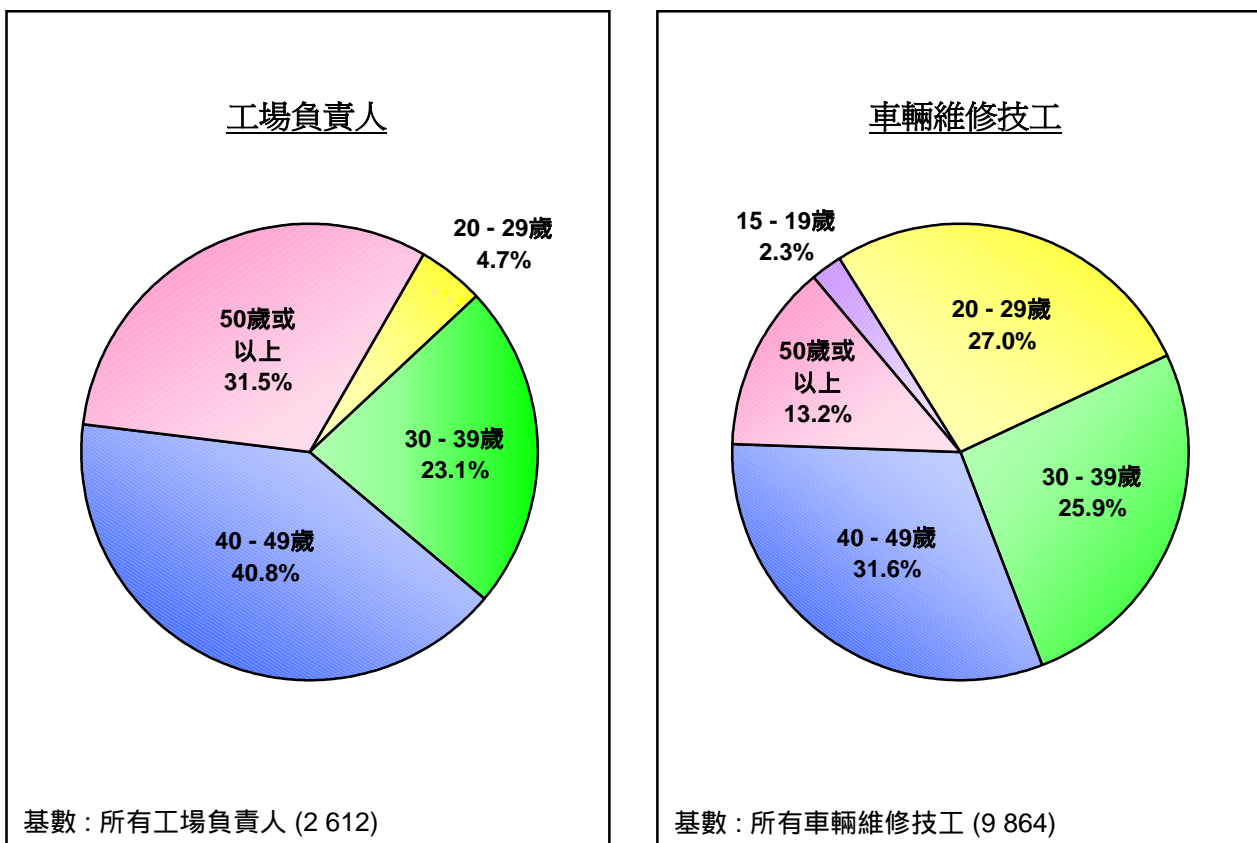
## 5 調查結果

### 5.1 行業特徵

#### 5.1.1 工場負責人及車輛維修技工年齡

絕大部分 (95.3%) 的工場負責人年齡在 30 歲或以上；而車輛維修技工則較年輕，70.7% 年齡在 30 歲或以上，而另外 29.3% 則在 30 歲以下。(參：圖一)

圖一：年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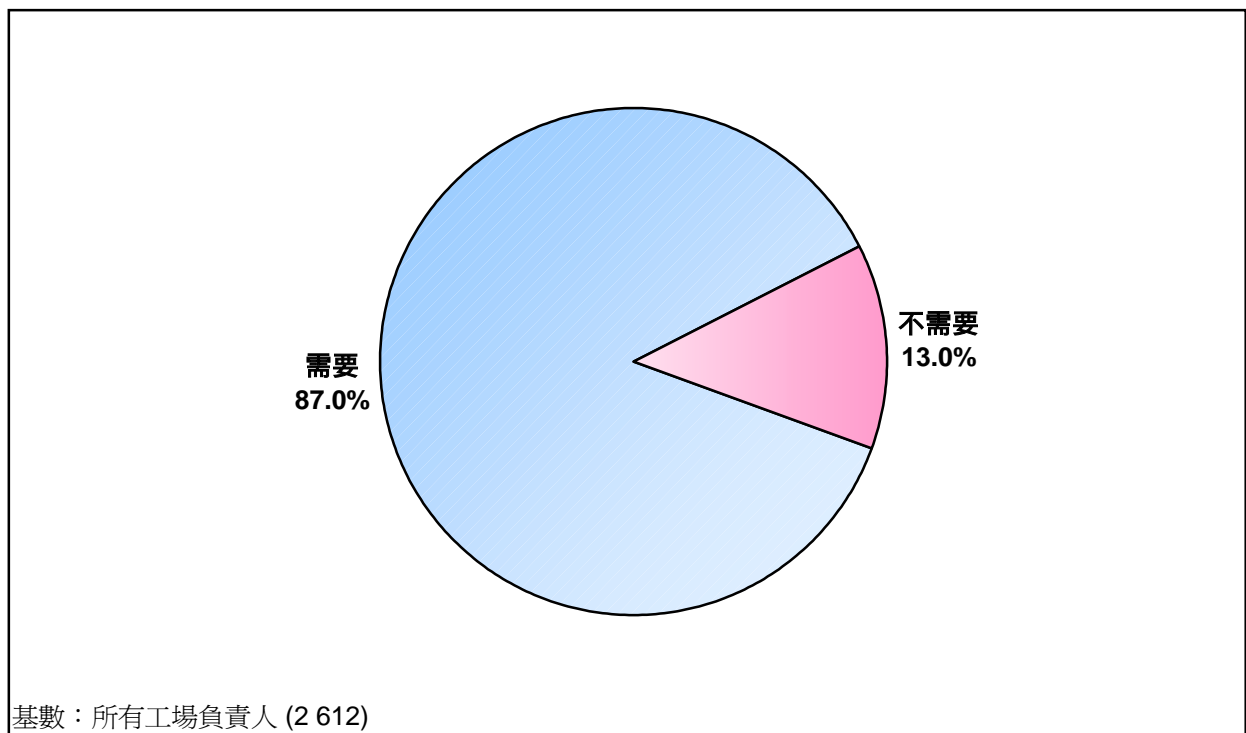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100%。

### 5.1.2 工場負責人是否需要以車輛維修技工身份在工場工作

大部分 (87.0%) 的工場負責人表示需要以車輛維修技工身份在工場工作。(參：圖二)

圖二：是否需要以車輛維修技工身份在工場工作 — 工場負責人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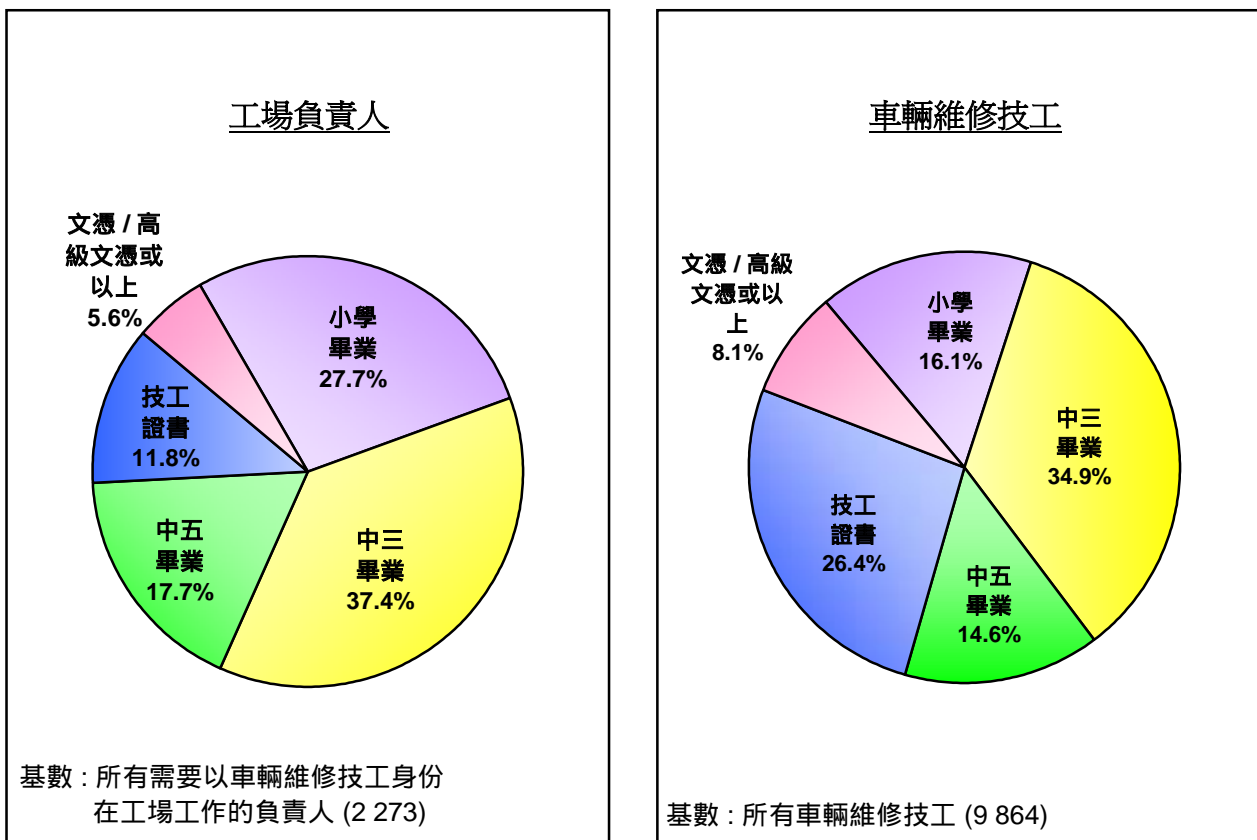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100%。

### 5.1.3 學歷

在需要以車輛維修技工身份在工場工作的負責人之中，82.8% 的學歷在中五程度或以下，另外 11.8% 領有技工證書，只有少數 (5.6%) 持有文憑 / 高級文憑或以上。

至於在車輛維修技工方面，65.6% 的學歷在中五程度或以下，26.4% 則領有技工證書，餘下 8.1% 則持有文憑 / 高級文憑或以上。(參：圖三)

圖三：學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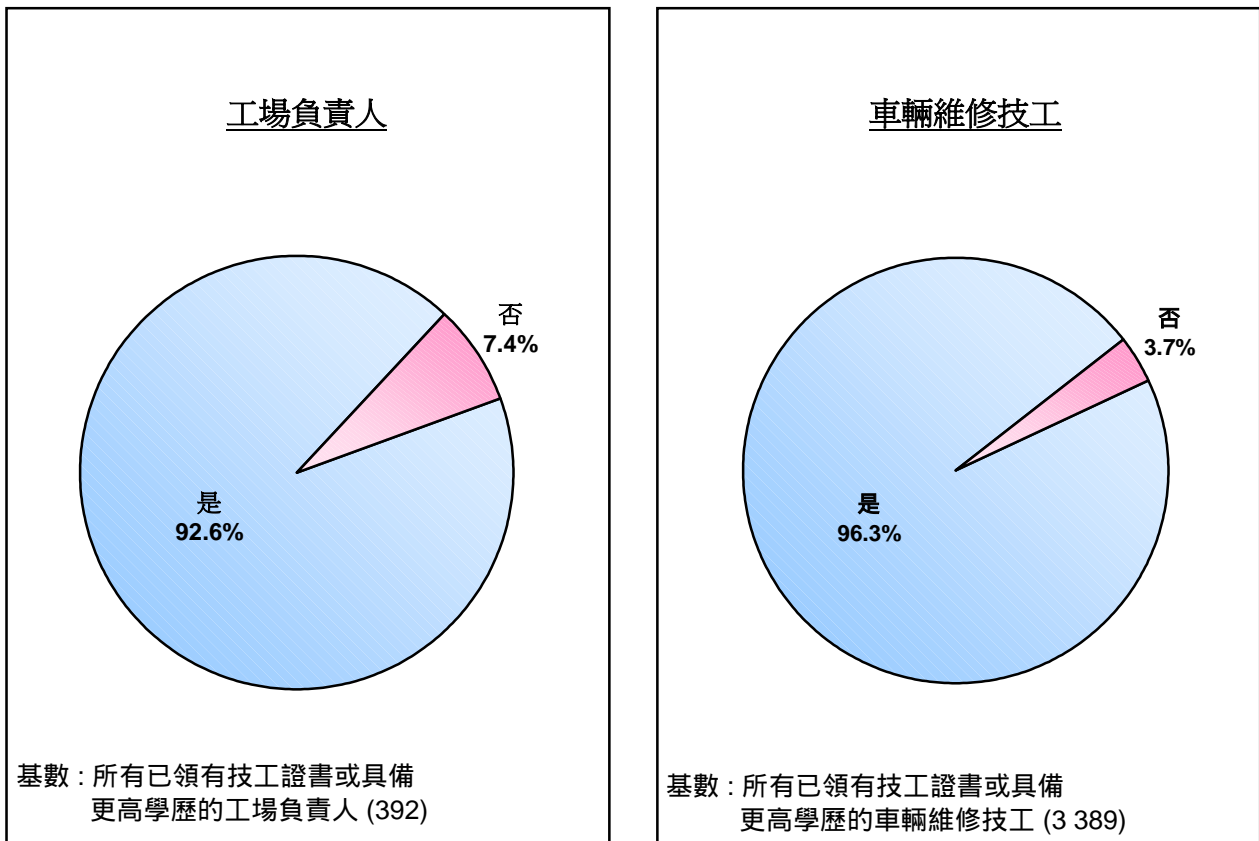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1.4 學歷或資格是否與車輛維修有關

在已領有技工證書或具備更高學歷的人士之中，大部分的工場負責人 (92.6%) 及車輛維修技工 (96.3%) 的學歷或資格都與車輛維修有關。(參：圖四)

圖四：學歷或資格是否與車輛維修有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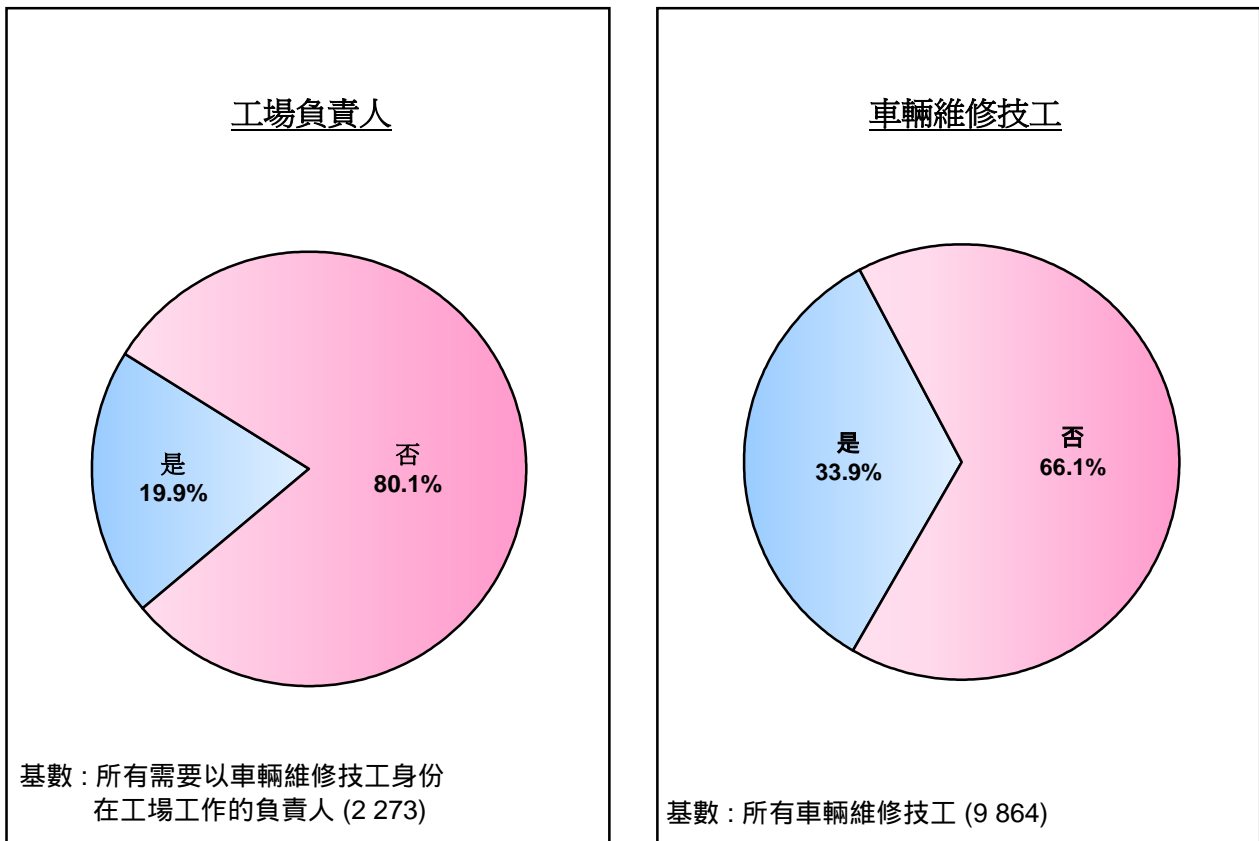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100%。

### 5.1.5 是否領有車輛維修技能測驗證書

在需要以車輛維修技工身份在工場工作的負責人之中，只有 19.9% 領有車輛維修技能測驗證書，而車輛維修技工則有較大比例 (33.9%) 領有該類證書。(參：圖五)

圖五：是否領有車輛維修技能測驗證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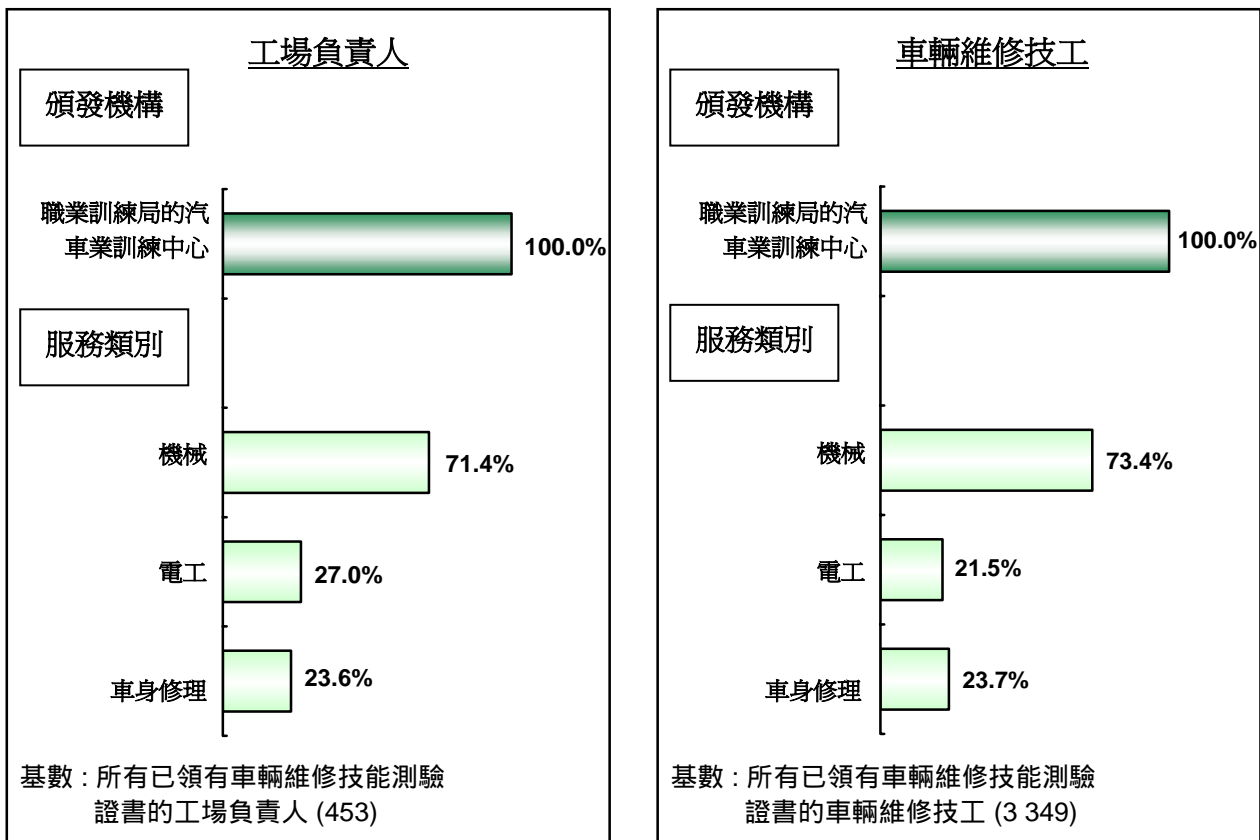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100%。

### 5.1.6 頒發車輛維修技能測驗證書機構及服務類別

全部 (100.0%) 的工場負責人及車輛維修技工所領有的車輛維修技能測驗證書均來自職業訓練局轄下的汽車業訓練中心。至於證書服務的類別，是以機械服務為主 (工場負責人：71.4%；車輛維修技工：73.4%)，其次是屬於電工服務 (27.0%；21.5%) 及車身修理服務 (23.6%；23.7%)。(參：圖六)

圖六：頒發車輛維修技能測驗證書機構及服務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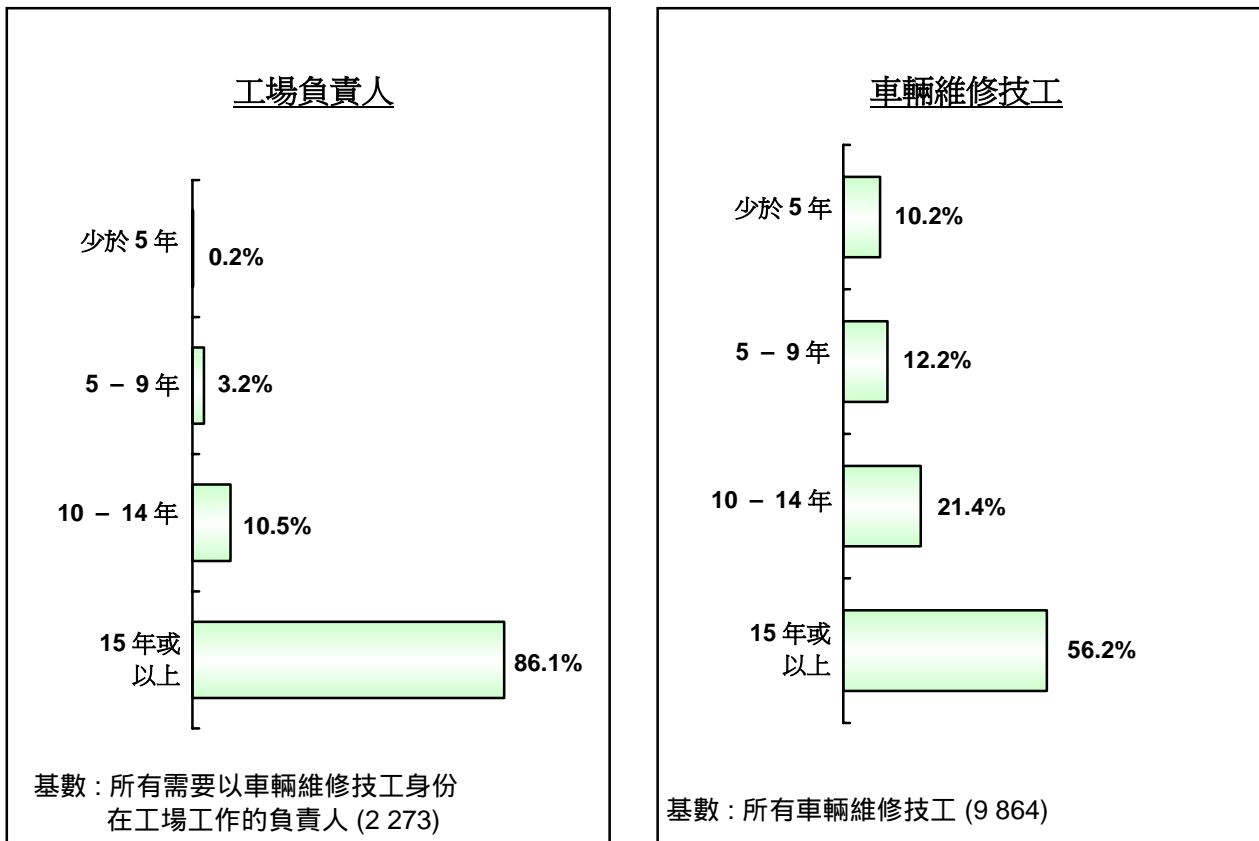


註：由於被訪者可提供多於一個答案，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100%。

### 5.1.7 從事車輛維修工作的年期

絕大部分 (96.6%) 的工場負責人從事車輛維修工作已有 10 年或以上；而車輛維修技工的年資則相對較淺，只有 77.6% 在 10 年或以上而餘下 22.4% 則在 10 年以下。(參：圖七)

圖七：從事車輛維修工作的年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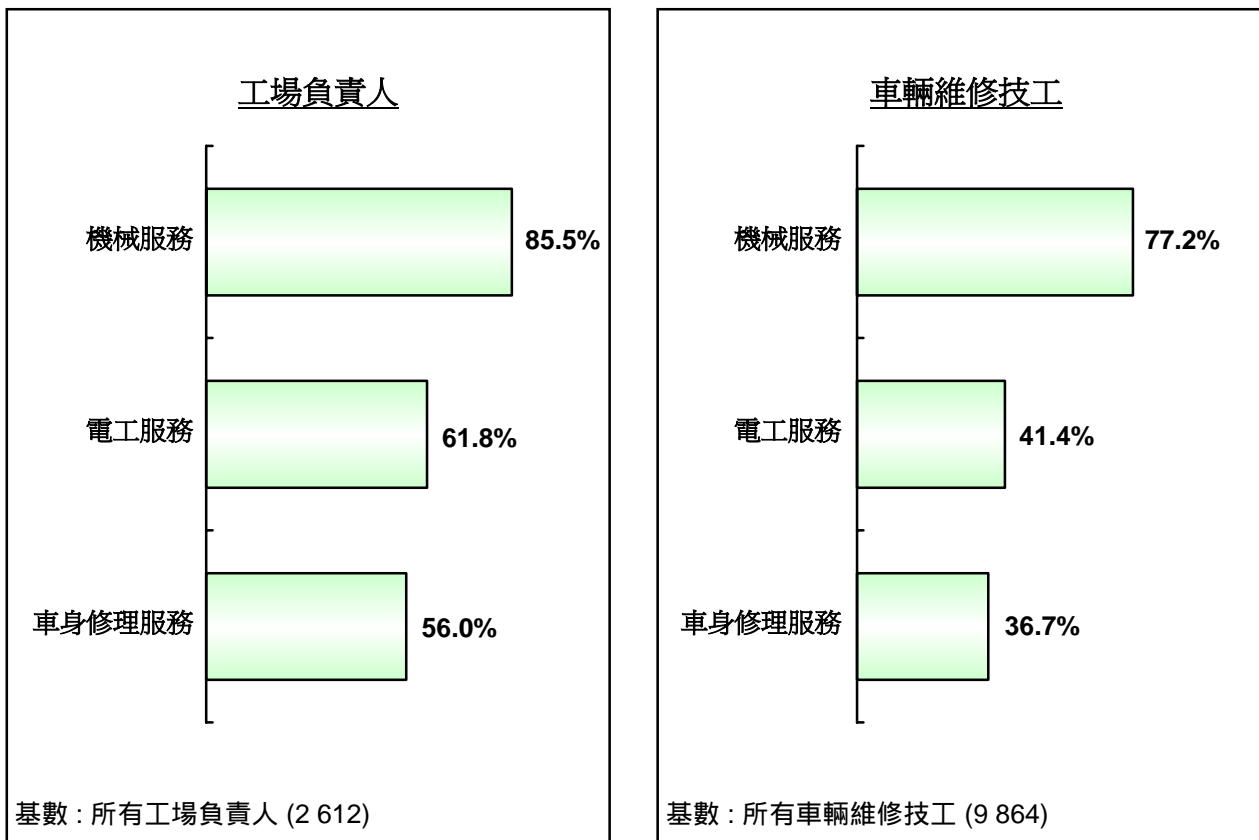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100%。

### 5.1.8 維修工作的類別

63.7% 的維修工場提供多於一類維修服務。整體而言，大部分 (85.5%) 的工場都有提供機械服務，61.8% 有電工服務，而 56.0% 則有車身修理服務。至於車輛維修技工方面，38.9% 負責多於一類的維修服務。同樣地，超過四分之三 (77.2%) 有負責機械服務，41.4% 有負責電工服務及 36.7% 車身修理服務。(參：圖八)

圖八：維修工作的類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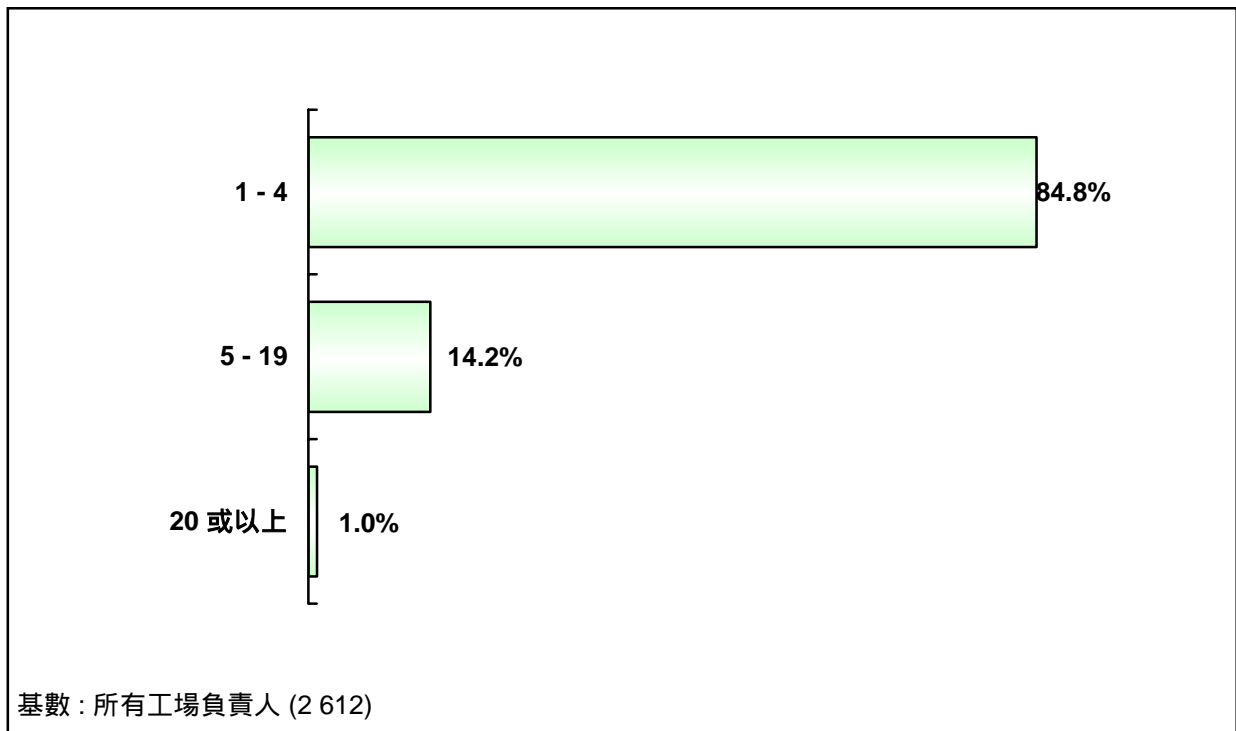
註：由於被訪者可提供多於一個答案，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100%。



### 5.1.9 工場所僱用車輛維修技工人數 — 工場負責人方面

大部分 (84.8%) 的車輛維修工場只僱用 1 – 4 名車輛維修技工。另外 14.2% 則有 5 – 19 名車輛維修技工，只有餘下少數 (1.0%) 僱用 20 名或以上車輛維修技工。(參：圖九)

圖九：工場所僱用車輛維修技工人數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100%。

## 5.2 註冊分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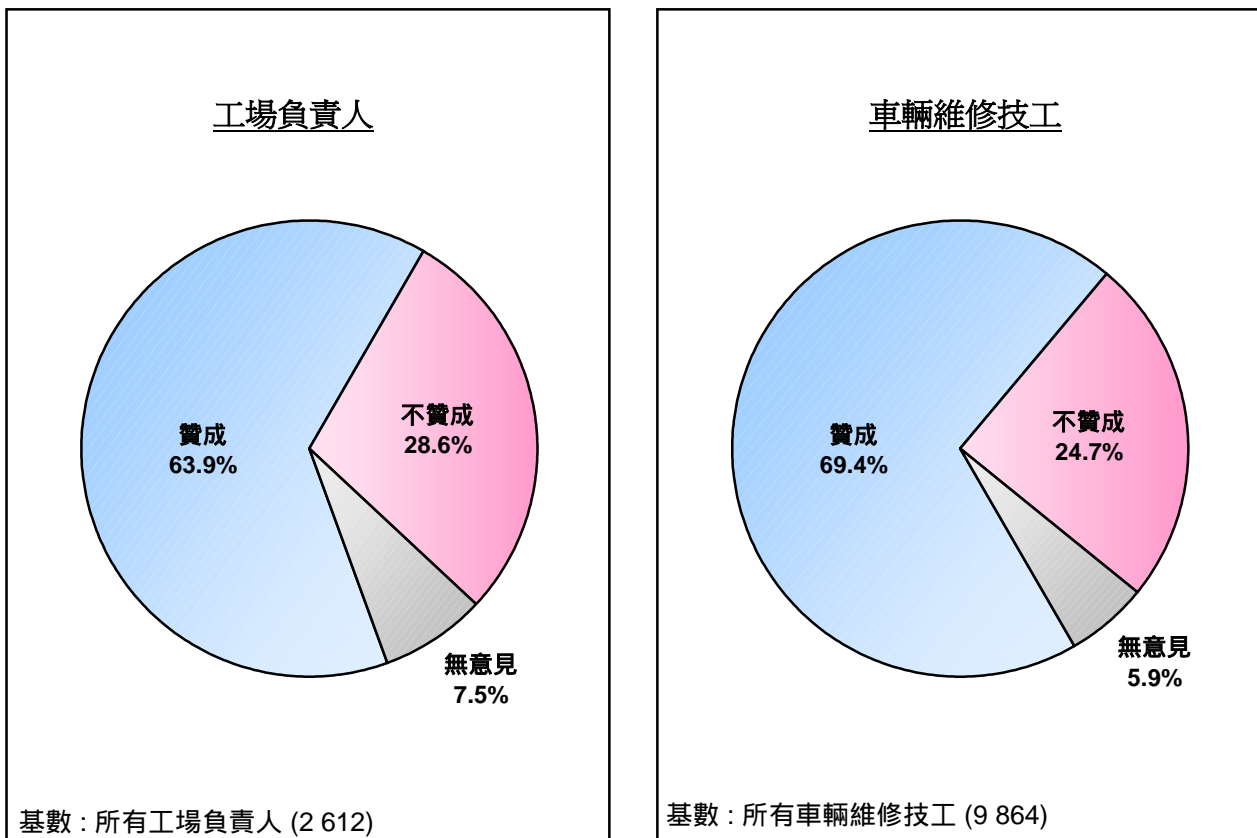
### 5.2.1 對建議註冊分類的贊成程度

訪問員向被訪者解釋有關「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分類。該註冊分類建議如下：

- 機械服務 - 包括修理及保養底盤和引擎、傳動系統、制動系統、轉向系統、空調系統以及更換機油及修補輪胎工作。
- 電工服務 - 包括修理及保養車廂內所有電路及電子系統和空調系統工作。
- 車身修理服務 - 包括修理車身及噴漆工作。

63.9% 的工場負責人及 69.4% 的車輛維修技工贊成以上所建議的註冊分類。另外，28.6% 的工場負責人及 24.7% 的車輛維修技工表示不贊成。(參：圖十)

圖十：對建議註冊分類的贊成程度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3 註冊資格

### 5.3.1 對建議註冊資格的贊成程度及途徑選擇

訪問員向被訪者解釋有關「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資格。而有關資格建議可循以下途徑取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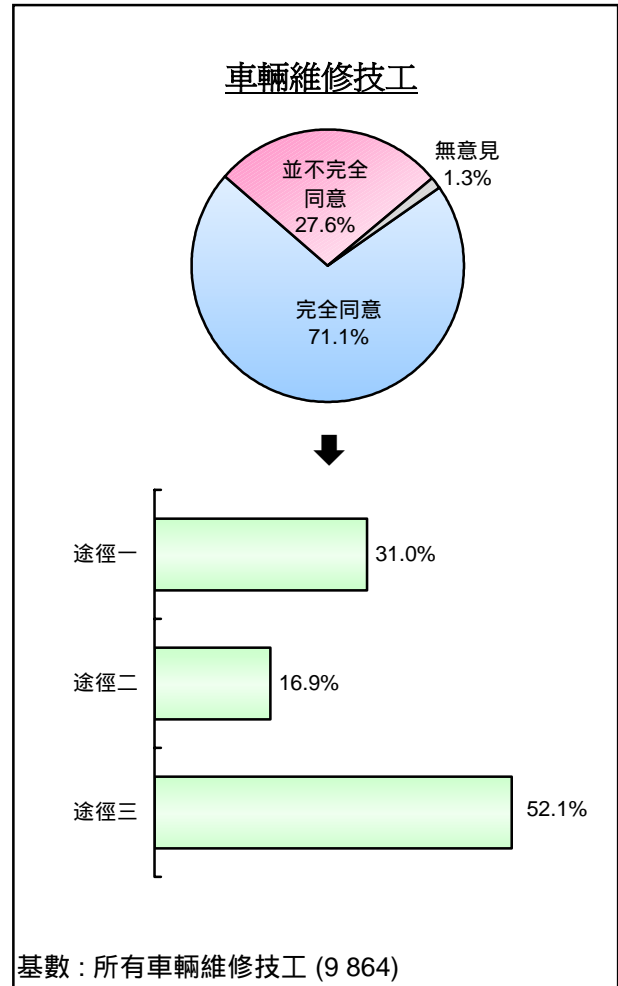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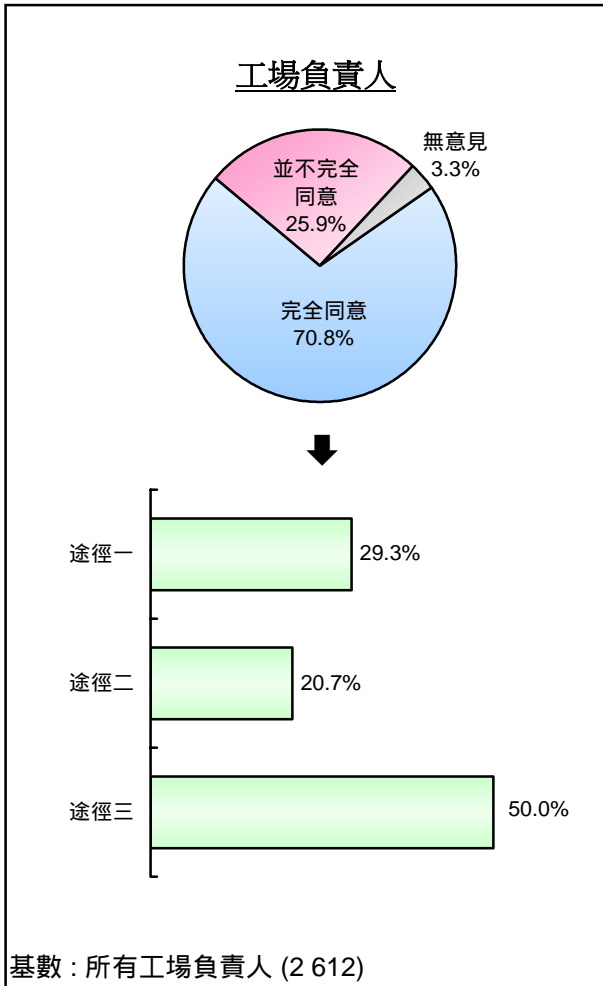
- 途徑一 - 獲本地培訓機構或同等機構頒授相關的技工證書或較高資格，另外最少五年相關工作經驗（包括學徒訓練期間累積的經驗）；或
- 途徑二 - 通過汽車業訓練委員會舉辦的技能測驗，另加最少五年相關工作經驗（包括學徒訓練期間累積的經驗）；或
- 途徑三 - 具備最少十年相關工作經驗，惟須出示在職記錄或僱主發出的證明信。

70.8% 的工場負責人及 71.1% 的車輛維修技工完全同意以上建議的三個註冊準則。

至於在完全同意建議的三個註冊準則的工場負責人之中，半數 (50.0%) 希望現時 / 將來僱員會選擇途徑三註冊，其次為途徑一 (29.3%) 及途徑二 (20.7%)。

同樣地，車輛維修技工在選擇註冊途徑，依次序亦為途徑三 (52.1%)，途徑一 (31.0%) 及途徑二 (16.9%)。(參：圖十一)

圖十一：對建議註冊資格的贊成程度及途徑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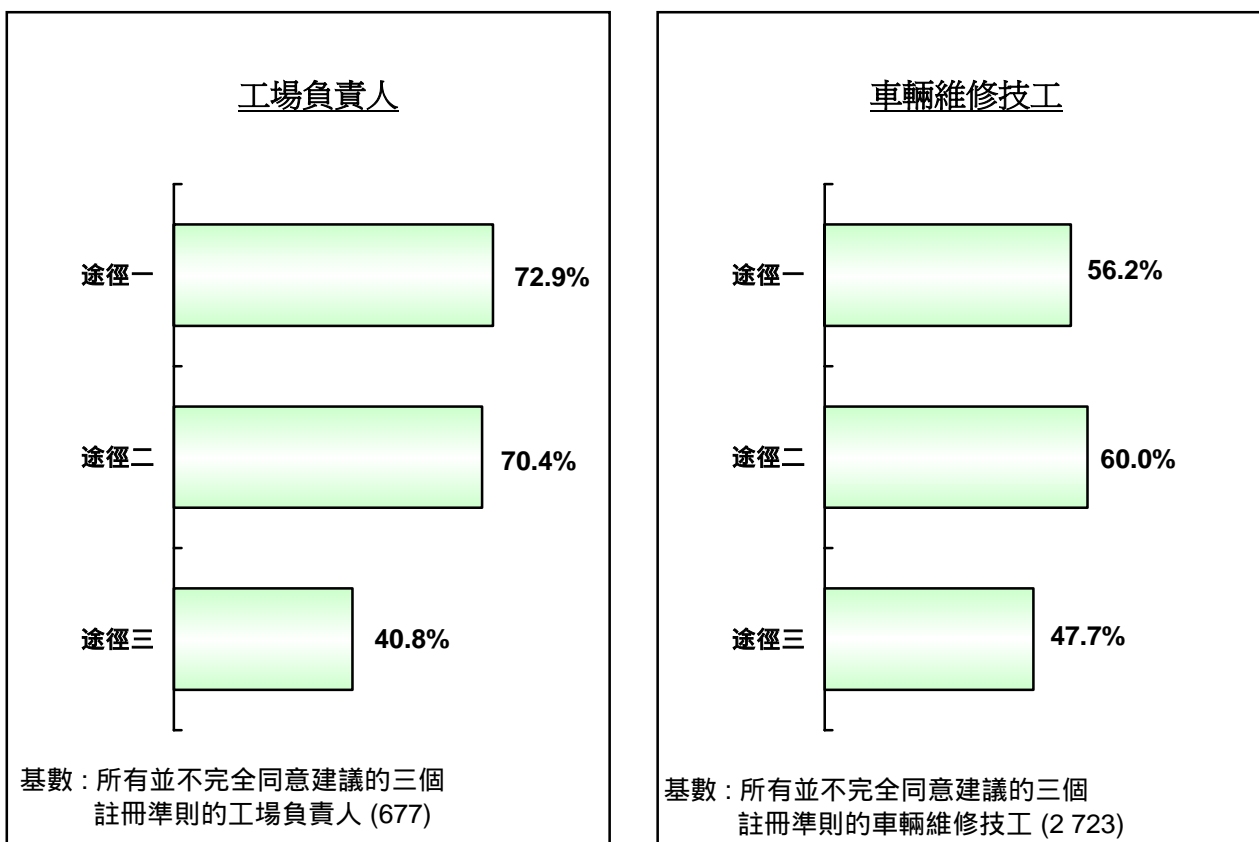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3.2 不同意取得註冊資格的途徑

在表示並不完全同意以上建議的三個註冊準則的工場負責人中，72.9% 表示不同意途徑一，70.4% 為途徑二及 40.8% 為途徑三。至於車輛維修技工，亦有五至六成表示不同意所建議的途徑：途徑一 (56.2%)，途徑二 (60.0%) 及途徑三 (47.7%)。(參：圖十二)

圖十二：不同意取得註冊資格的途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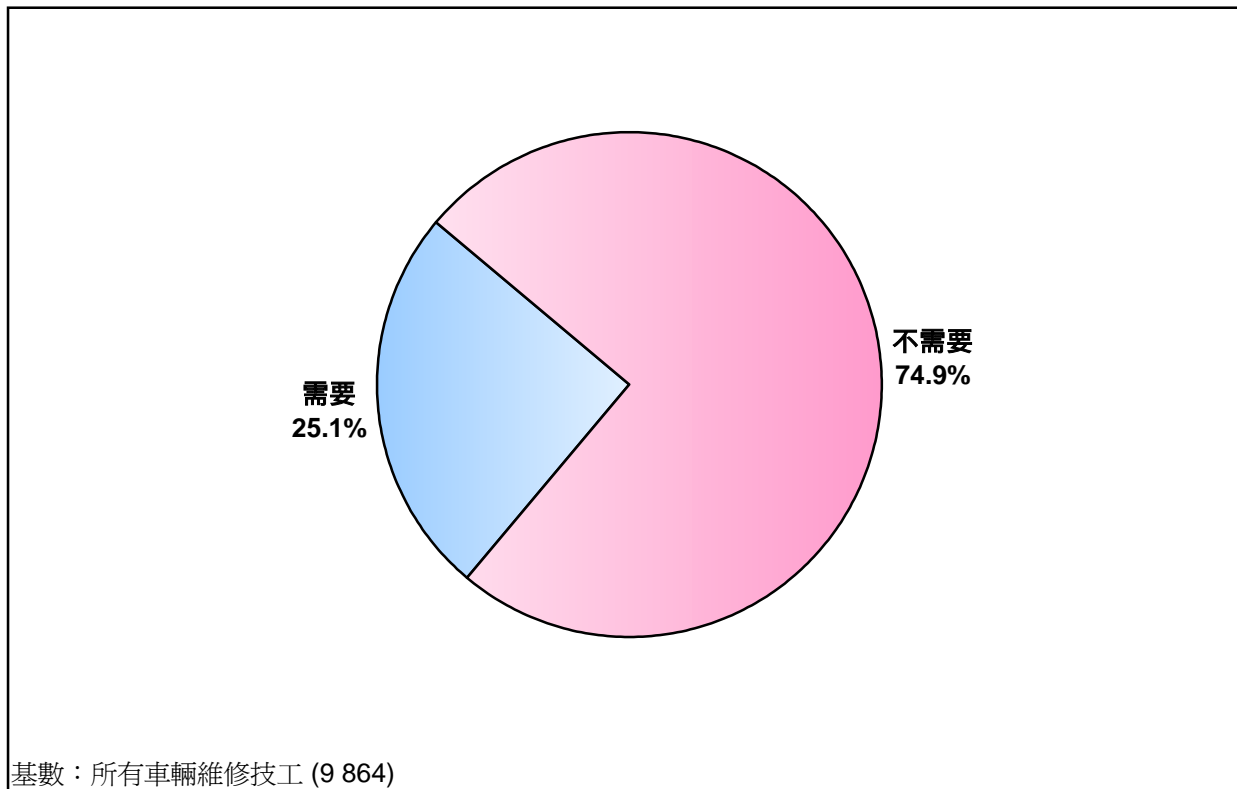


註：由於被訪者可提供多於一個答案，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3.3 會否需要接受培訓方可符合建議的註冊資格 — 車輛維修技工方面

25.1% 的車輛維修技工表示需要接受進一步培訓方可符合建議的註冊資格，另外 74.9% 則表示不需要。(參：圖十三)

圖十三：會否需要接受培訓方可符合建議的註冊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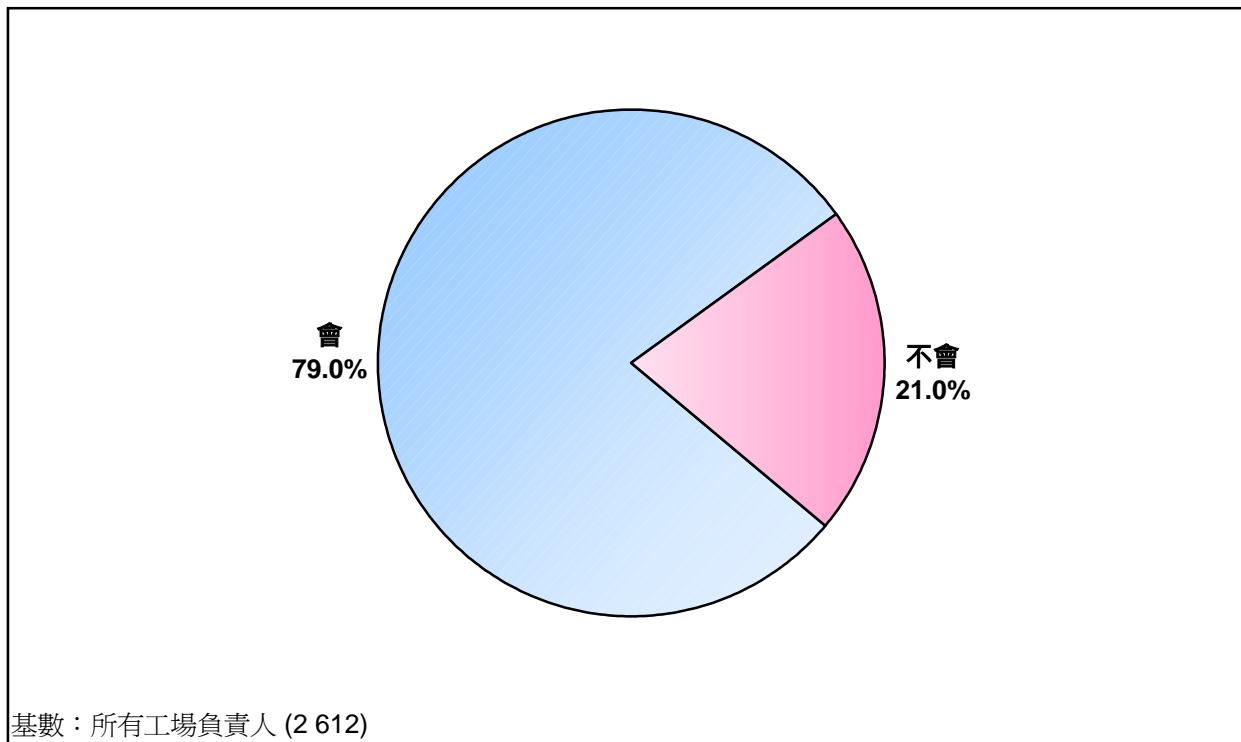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3.4 會否協助僱員取得建議的註冊資格 — 工場負責人方面

如果現時 / 將來僱員需要接受進一步培訓方可符合建議的註冊資格，79.0% 的工場負責人表示會提供協助，另外 21.0% 則表示不會提供協助。(參：圖十四)

圖十四：會否協助僱員取得建議的註冊資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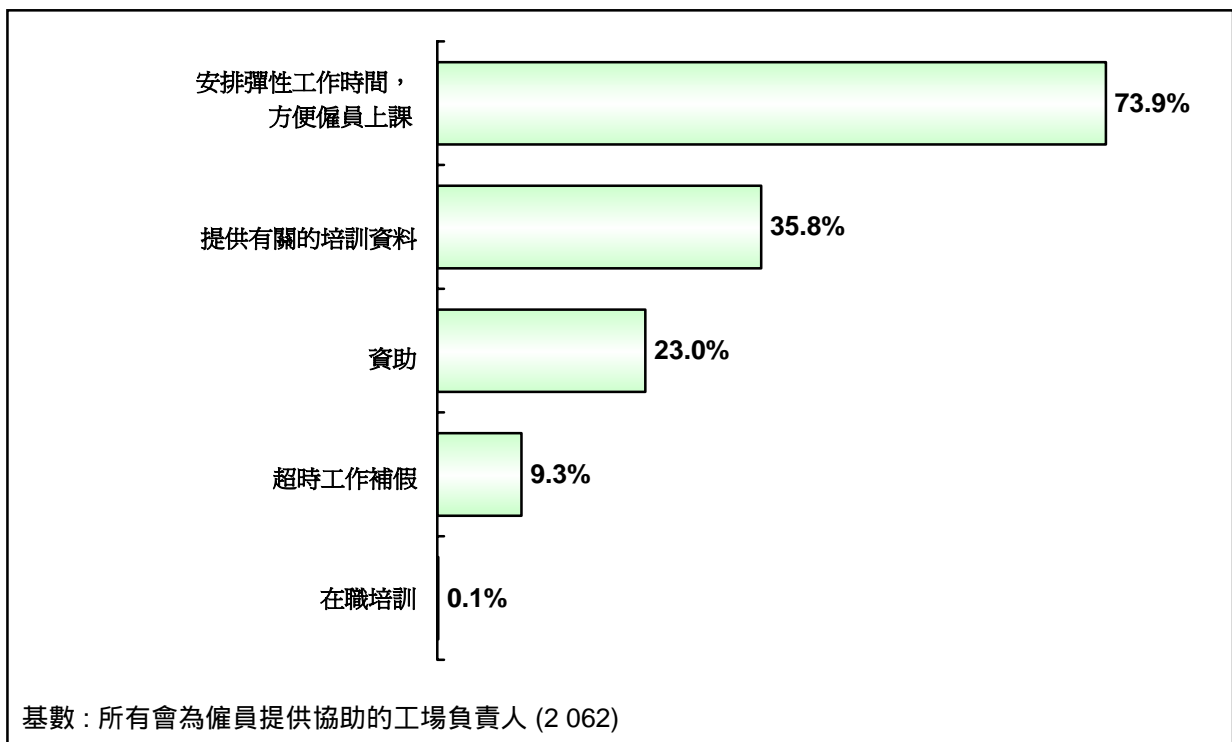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3.5 給予僱員取得註冊資格的協助方式 — 工場負責人方面

至於在會為僱員提供協助的工場負責人之中，大部分 (73.9%) 會「安排彈性工作時間，方便僱員上課」(73.9%)。而其他的主要協助方式包括「提供有關的培訓資料」(35.8%) 及「資助」(23.0%)。(參：圖十五)

圖十五：給予僱員取得註冊資格的協助方式



註：由於被訪者可提供多於一個答案，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4 續期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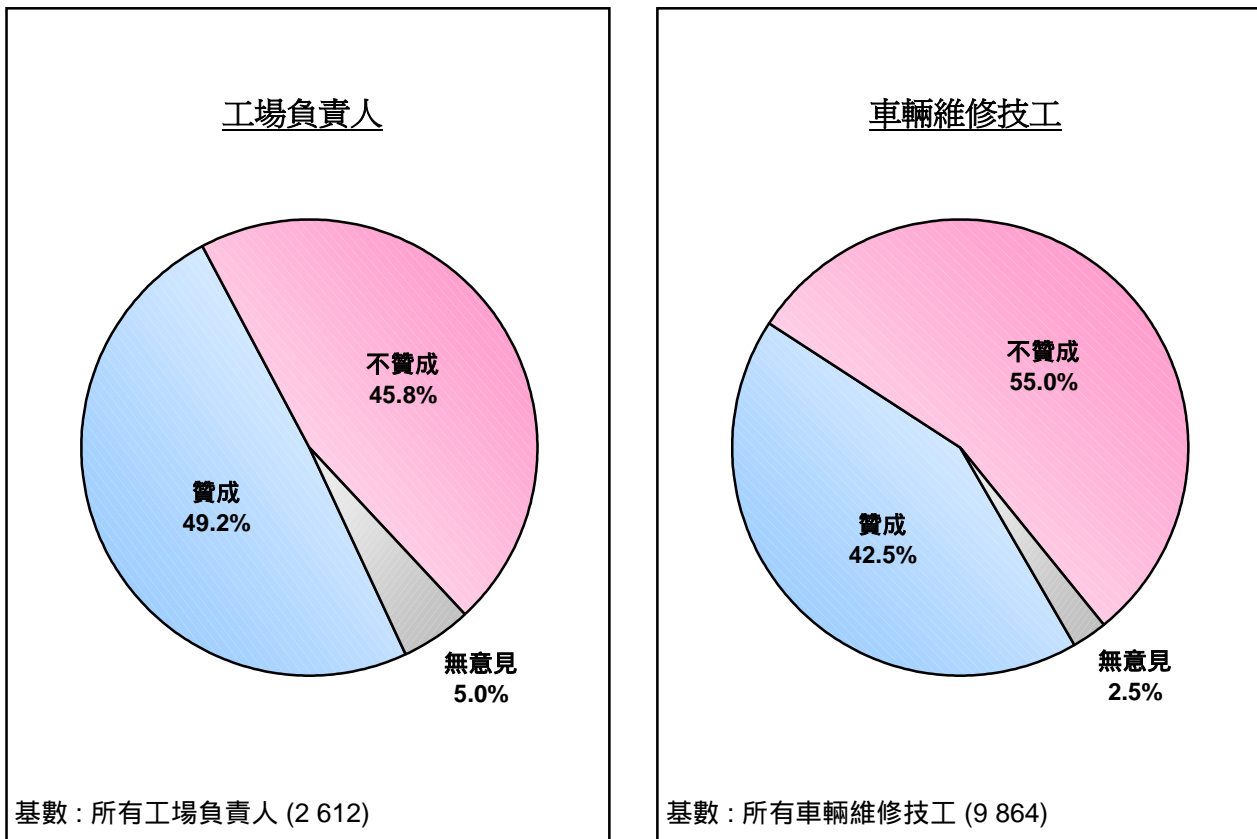
### 5.4.1 對建議續期有效期的贊成程度

訪問員對被訪者解釋有關「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續期條件。該條件建議如下：

- 每次註冊和續期的有效期為三年。申請人須出示在職記錄，證明在上一次註冊的三年內有兩年從事有關類別的工作，方可能夠續約。

49.2% 的工場負責人及 42.5% 的車輛維修技工贊成三年的續期有效期。相反，45.8% 工場負責人及 55.0% 車輛維修技工則表示不贊成。(參：圖十六)

圖十六：對建議續期有效期的贊成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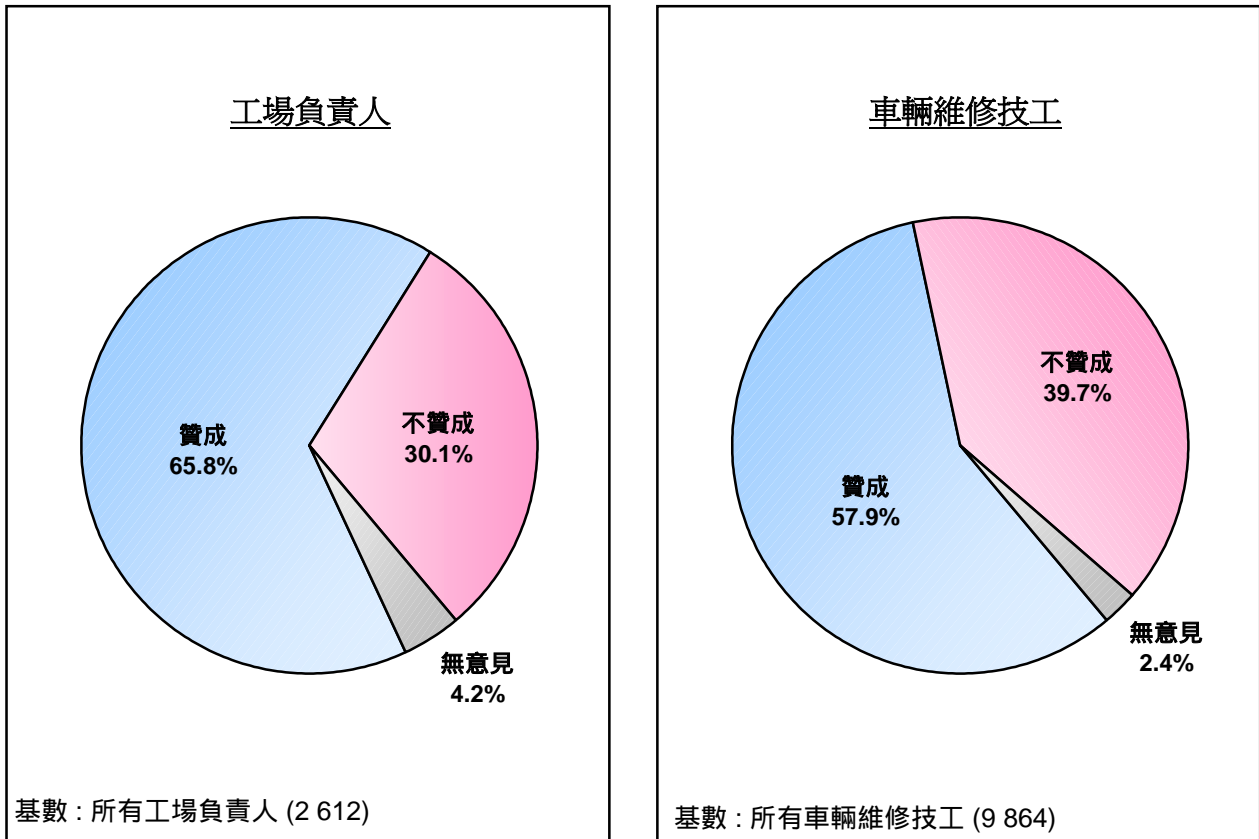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4.2 對建議續期條件的贊成程度

65.8% 的工場負責人及 57.9% 的車輛維修技工贊成建議的續期條件。至於持相反意見的則分別有 30.1% 及 39.7%。(參：圖十七)

圖十七：對建議續期條件的贊成程度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5 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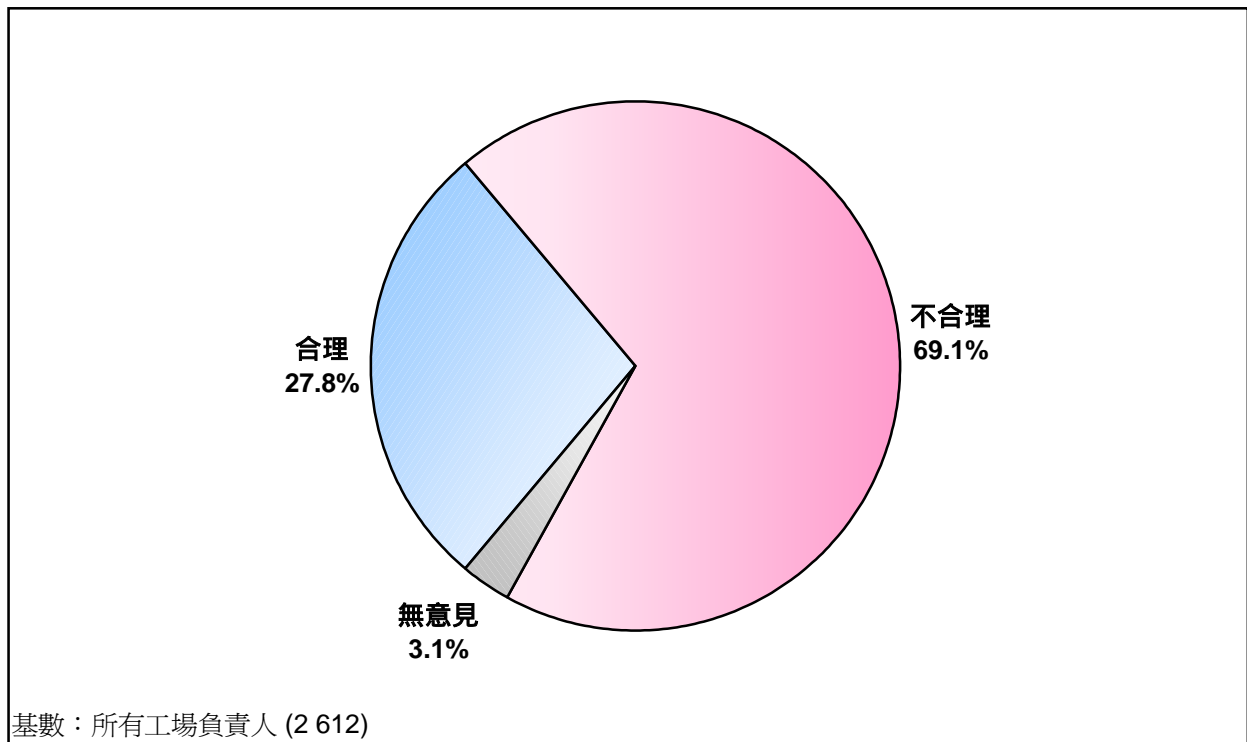
### 5.5.1 認為建議申請或續期費用款額的合理程度 — 工場負責人方面

訪問員向被訪者解釋有關「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所需費用。該費用建議如下：

- 申請或者續期的費用為 HK\$500 – 900。申請人如果具備所需的學歷和經驗，可以同時就多於一個類別項目申請註冊，而無需繳付額外費用。

27.8% 的工場負責人認為建議的申請及續期費用款額合理，相反，69.1% 則認為不合理。  
(參：圖十八)

圖十八：認為建議申請或續期費用款額的合理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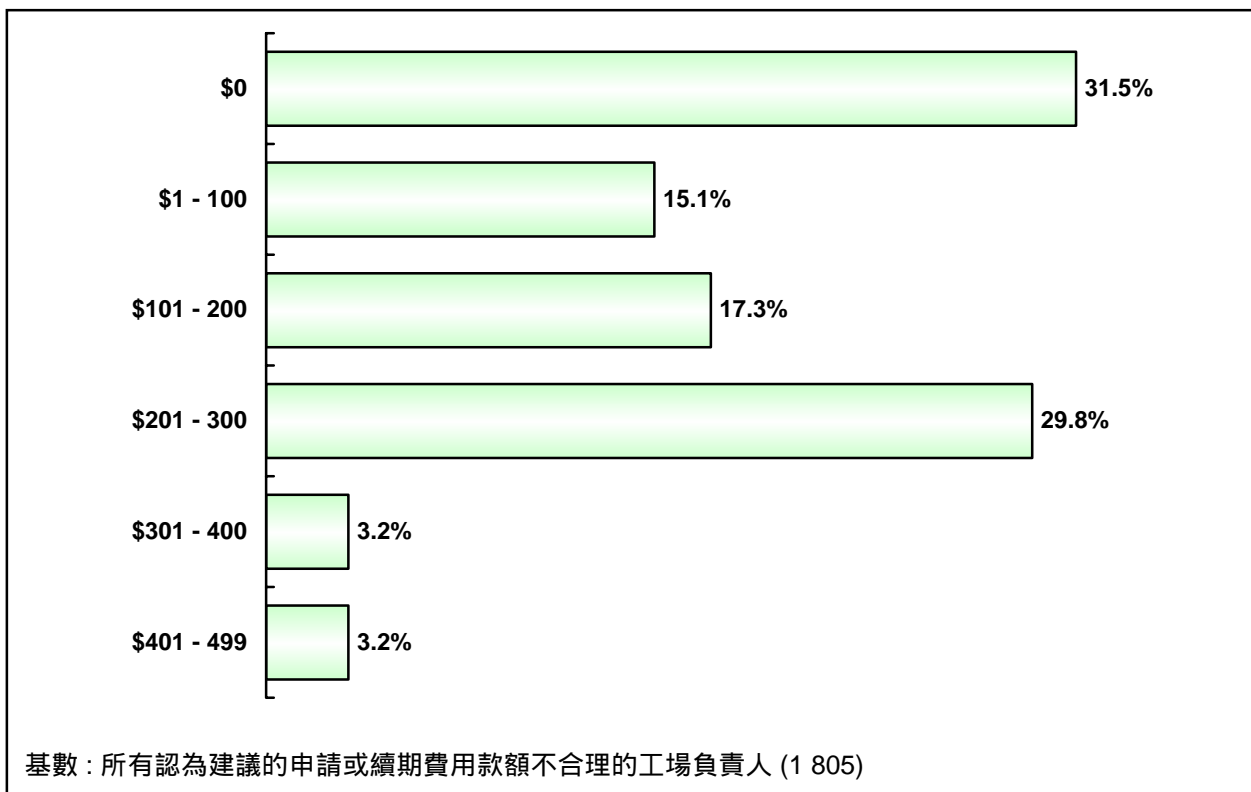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5.2 認為申請或續期費用的合理上限 — 工場負責人方面

至於在認為建議的申請或續期費用款額不合理的人士之中，31.5% 認為不應該徵收任何費用。32.4% 認為款額的合理上限應介乎 HK\$1 – 200，而 29.8% 則認為款額應介乎 HK\$201 – 300 之間。(參：圖十九)

圖十九：認為申請或續期費用的合理上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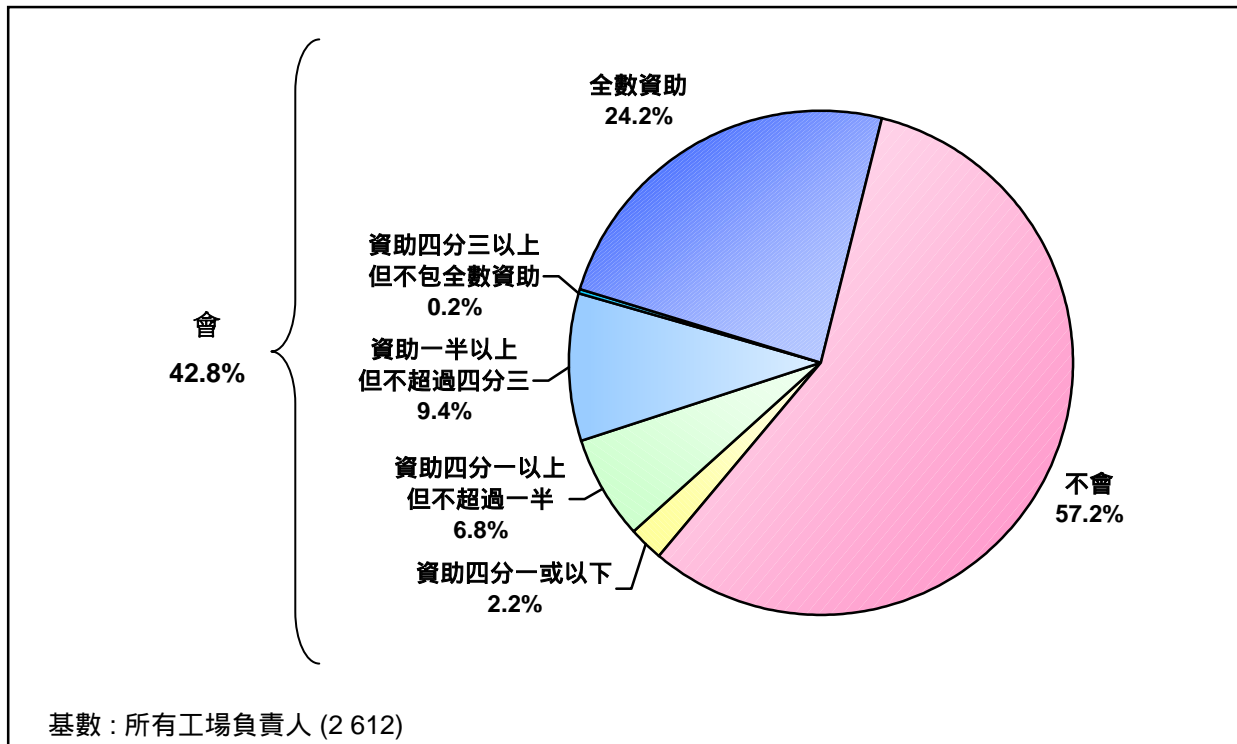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5.3 會否資助僱員繳付有關申請或續期費用 — 工場負責人方面

42.8% 工場負責人表示會資助現時 / 將來僱員繳付有關申請或續期費用，57.2% 則表示不會資助。(參：圖二十)

圖二十：會否資助僱員繳付有關申請或續期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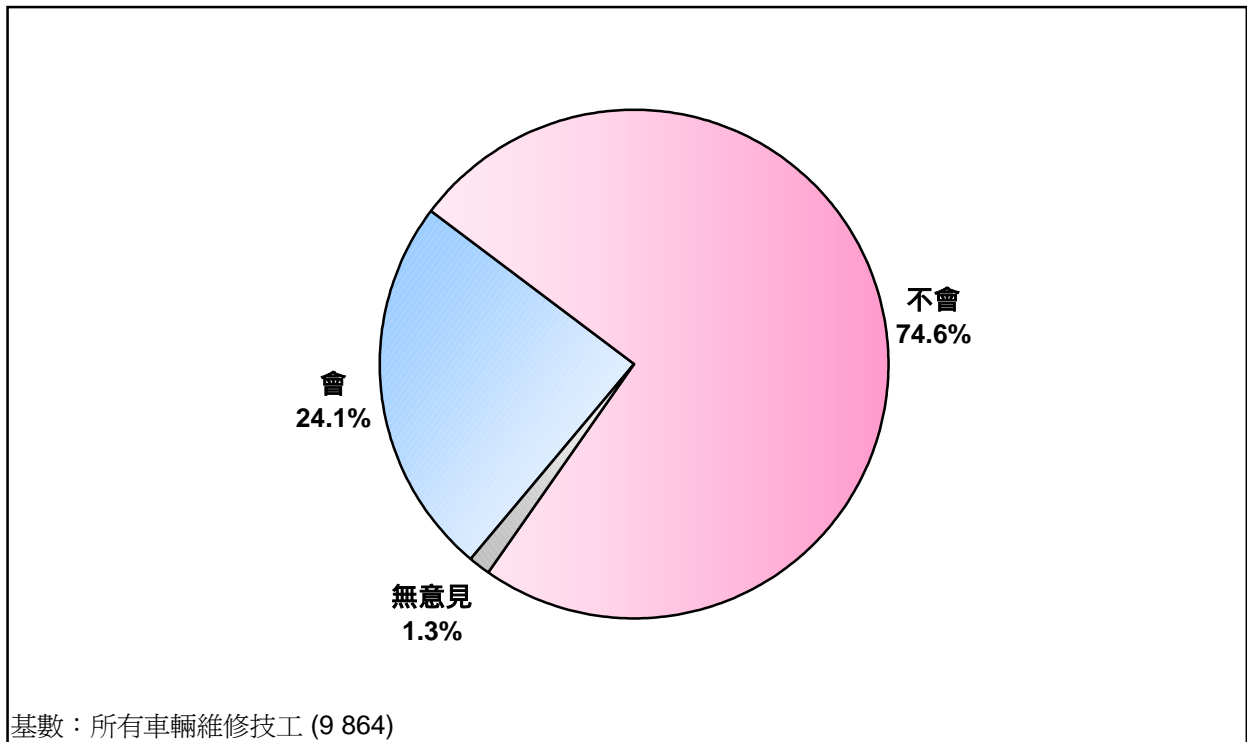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5.4 會否就申請或續期費用所建議款額作註冊申請 — 車輛維修技工方面

24.1% 的車輛維修技工表示會就申請或續期費用所建議款額作註冊申請，74.6% 則表示不會。(參：圖二十一)

圖二十一：會否就申請或續期費用所建議款額作註冊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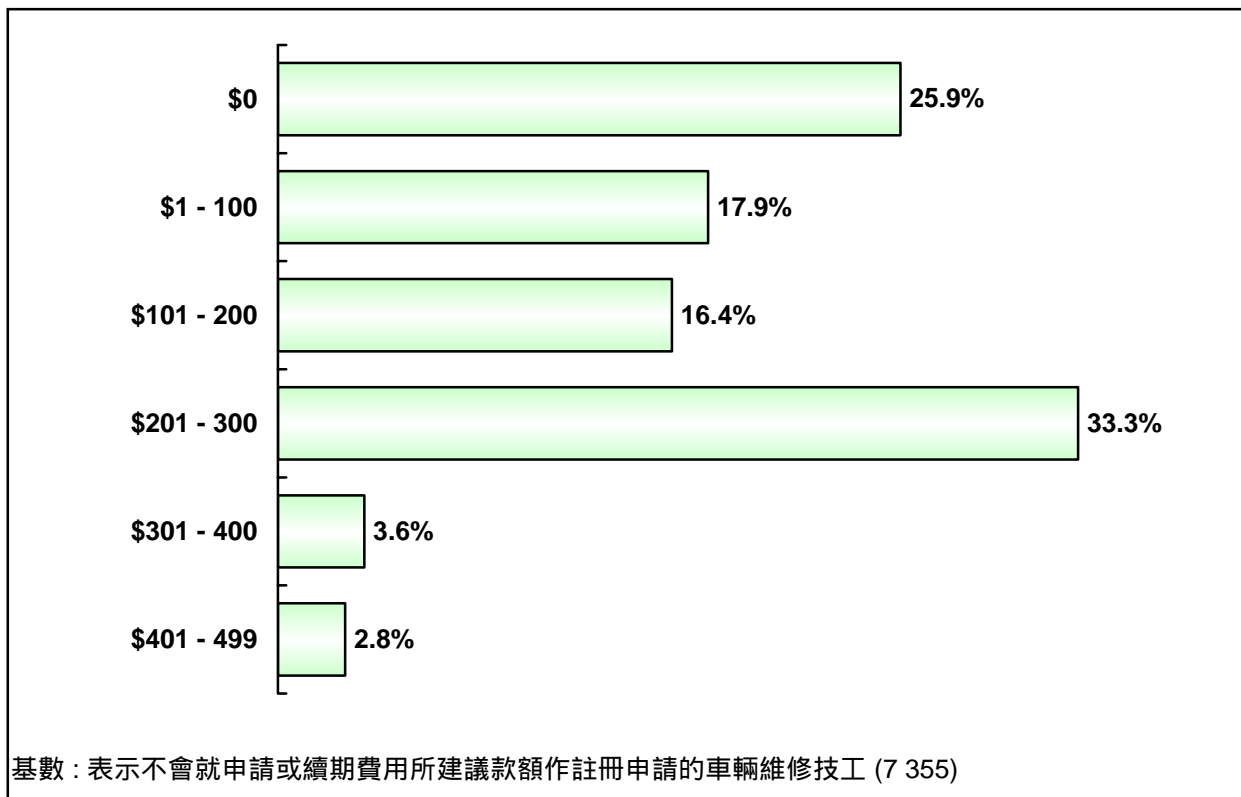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5.5 作為申請或續期費用最多願意付出款額 — 車輛維修技工方面

至於在表示不會就申請或續期費用所建議款額作註冊申請的車輛維修技工之中，25.9% 表示不願意支付任何費用。34.3% 表示願意支付 HK\$1 – 200，而另外 33.3% 則願意支付 HK\$201 – 300。(參：圖二十二)

圖二十二：作為申請或續期費用最多願意付出款額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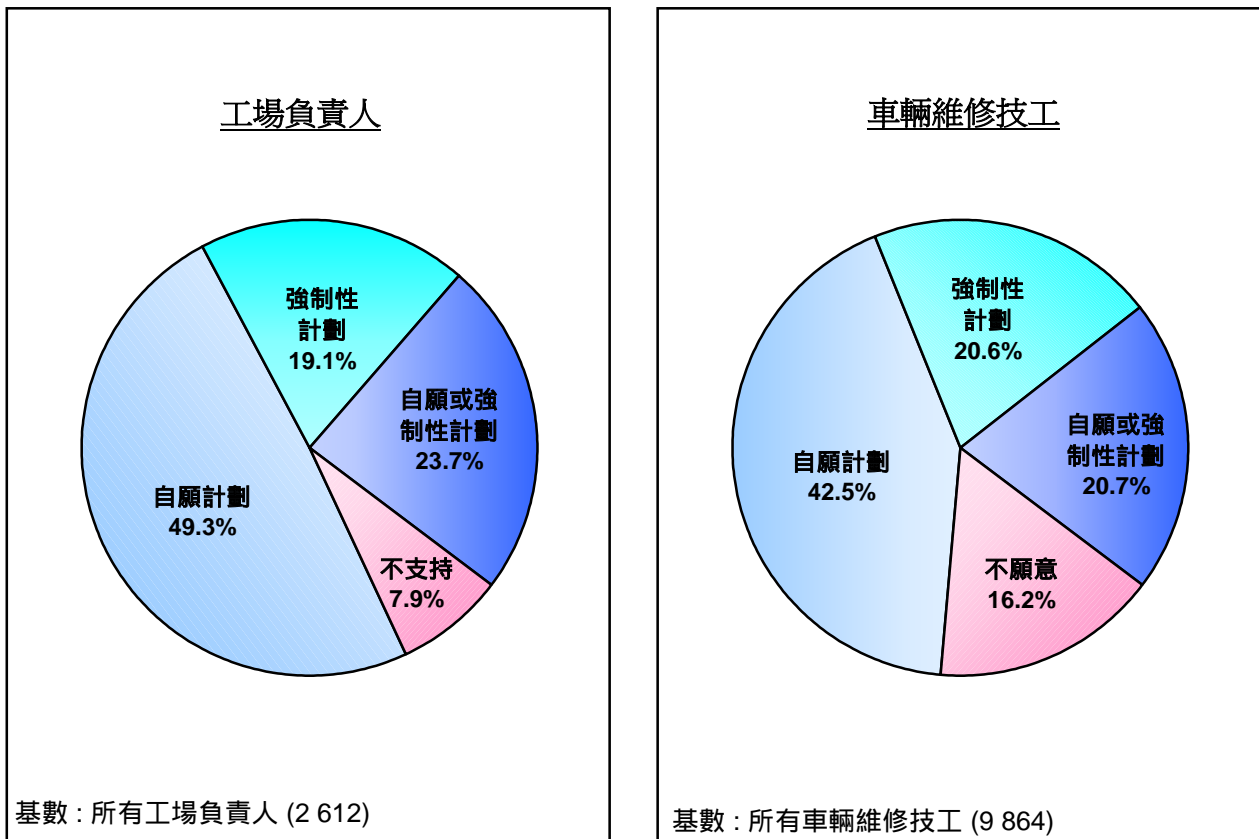
## 5.6 自願性 / 強制性計劃接受程度

### 5.6.1 會否支持 / 參加「車輛維修技工註冊計劃」

大部分 (92.1%) 的工場負責人表示會支持推行車輛維修技工註冊計劃，並鼓勵僱員參加；至於車輛維修技工方面，亦有 83.8% 表示願意參加該註冊計劃。

至於註冊計劃的性質，42.5% 及 20.6% 的車輛維修技工表示只限於自願性計劃或強制性計劃，20.7% 則無論自願性抑或強制性計劃都會參加 (參：圖二十三)。至於工場負責人，分別有 49.3% 及 19.1% 表示只限於自願性計劃或強制性計劃，只有 23.7% 工場負責人表示無論自願性抑或強制性計劃都會支持。(參：圖二十三)

圖二十三：會否支持 / 參加「車輛維修技工註冊計劃」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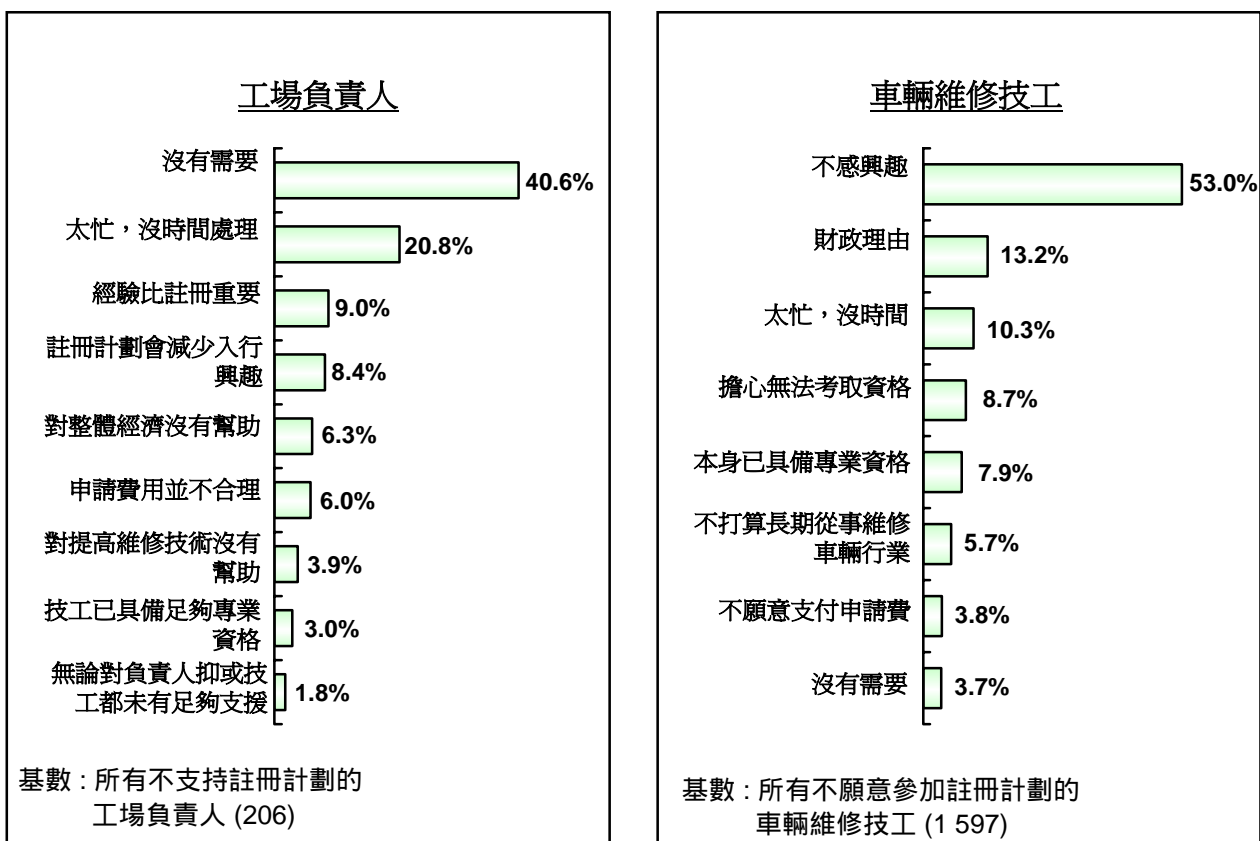


### 5.6.2 不支持 / 不參加「車輛維修技工註冊計劃」的原因

至於工場負責人不支持註冊計劃的原因，最主要是認為「沒有需要」(40.6%) 及「太忙，沒時間處理」(20.8%)。其他原因包括：「經驗比註冊更為重要」(9.0%) 及「註冊計劃會減少入行興趣」(8.4%)。

至於車輛維修技工方面，「不感興趣」(53.0%) 是不參加計劃的主要原因，其次是「財政理由」(13.2%) 及「太忙，沒時間」(10.3%)。8.7% 則「擔心無法考取資格」，7.9% 認為「本身已具備專業資格」。(參：圖二十四)

圖二十四：不支持 / 參加「車輛維修技工註冊計劃」的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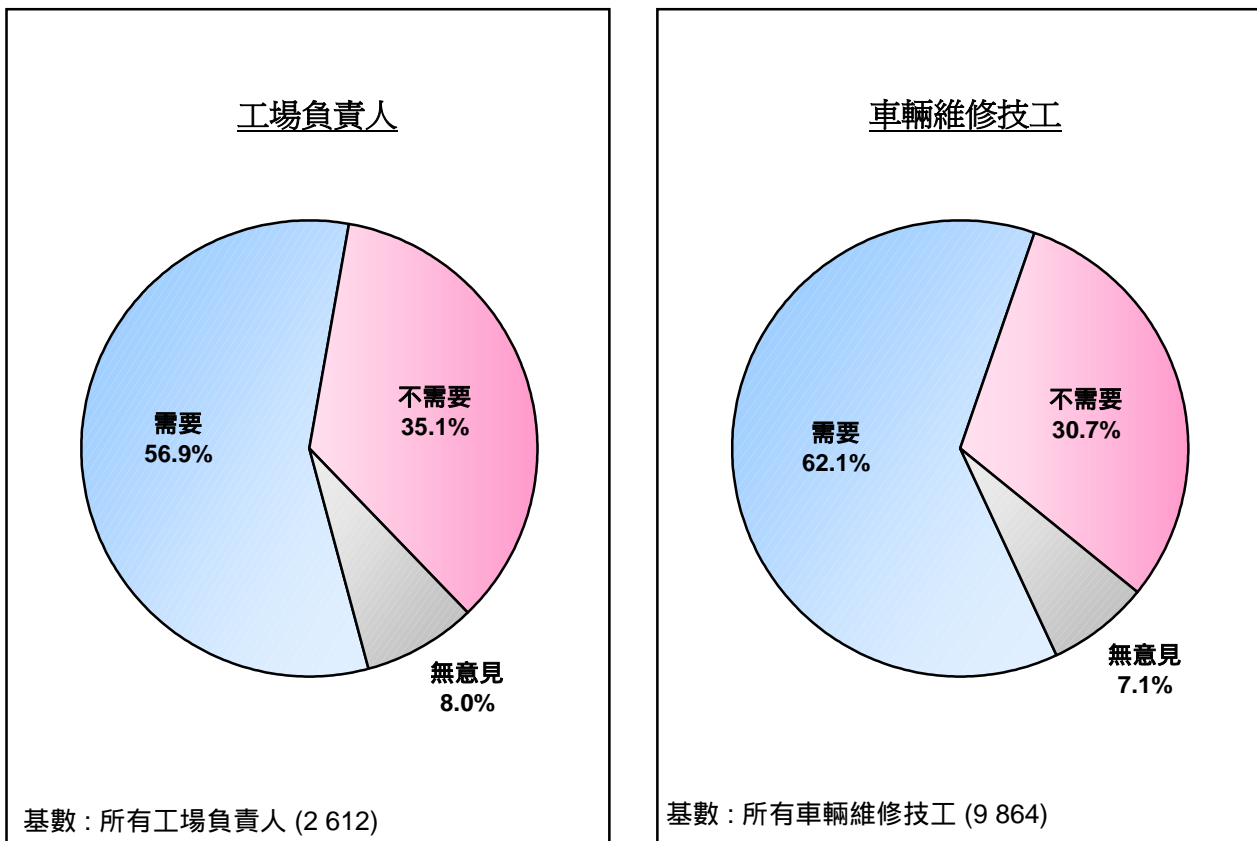


註：由於被訪者可提供多於一個答案，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6.3 是否需要實行「車輛維修技工強制性註冊計劃」

56.9% 工場負責人及 62.1% 車輛維修技工表示就長遠而言，是有需要實行車輛維修技工強制性計劃。相反，有 35.1% 工場負責人及 30.7% 車輛維修技工則表示不需要。(參：圖二十五)

圖二十五：是否需要實行「車輛維修技工強制性註冊計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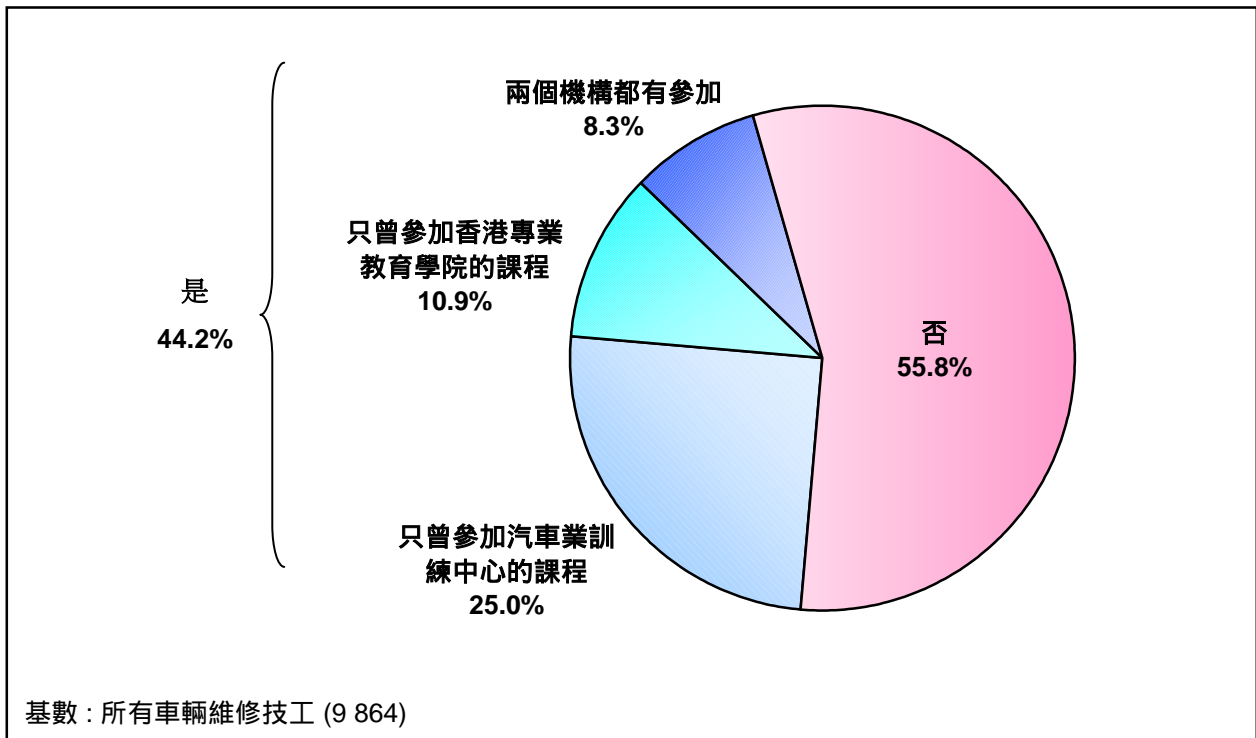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7 專業持續進修

### 5.7.1 曾否參加汽車業訓練中心或香港專業教育學院課程 — 車輛維修技工方面

少於半數 (44.2%) 的車輛維修技工曾經為改進車輛維修技術而參加專業持續進修課程。25.0% 只會參加汽車業訓練中心的課程，另外 10.9% 只會參加香港專業教育學院的課程，至於兩個機構的課程都曾參加則有 8.3%。(參：圖二十六)

圖二十六：曾否參加汽車業訓練中心或香港專業教育學院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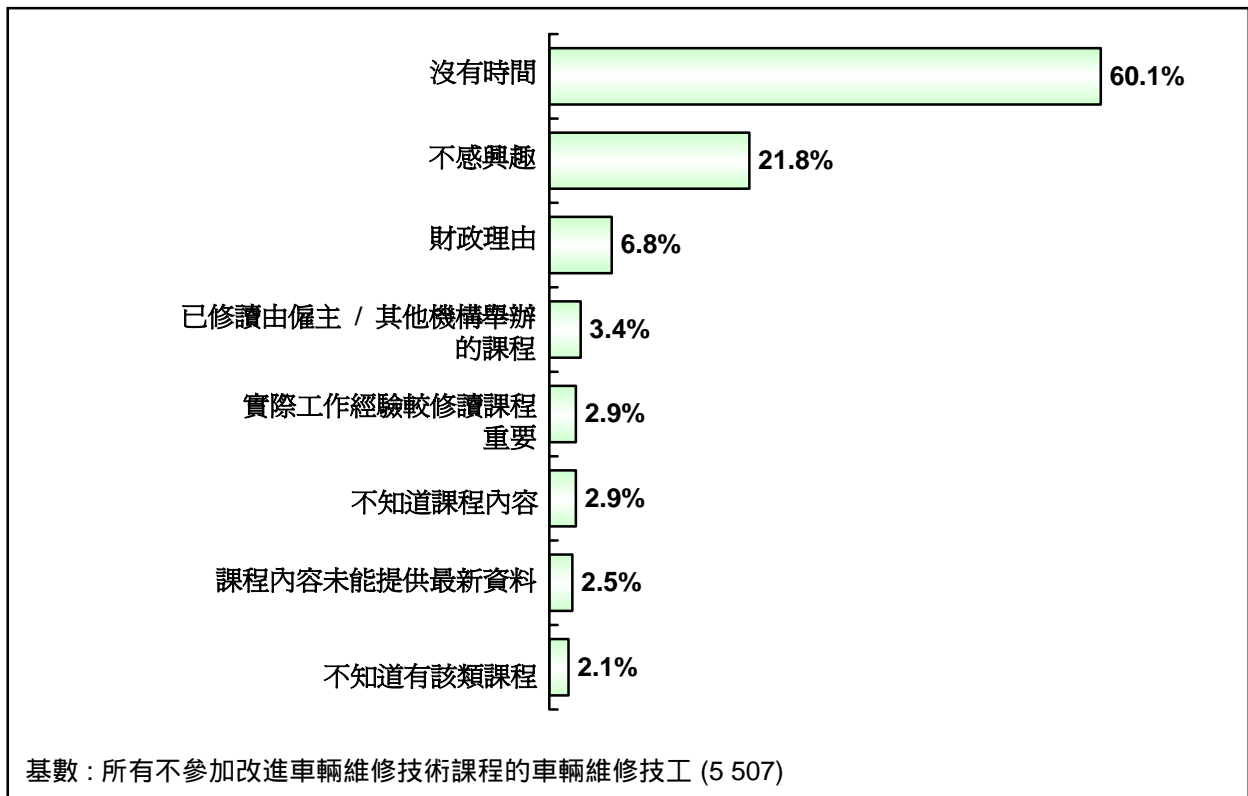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7.2 不參加改進車輛維修技術課程的原因 — 車輛維修技工方面

「沒有時間」(60.1%) 是車輛維修技工不參加改進車輛維修技術課程的最主要原因，其次是「對課程不感興趣」(21.8%)。6.8% 則基於「財政理由」。(參：圖二十七)

圖二十七：不參加改進車輛維修技術課程的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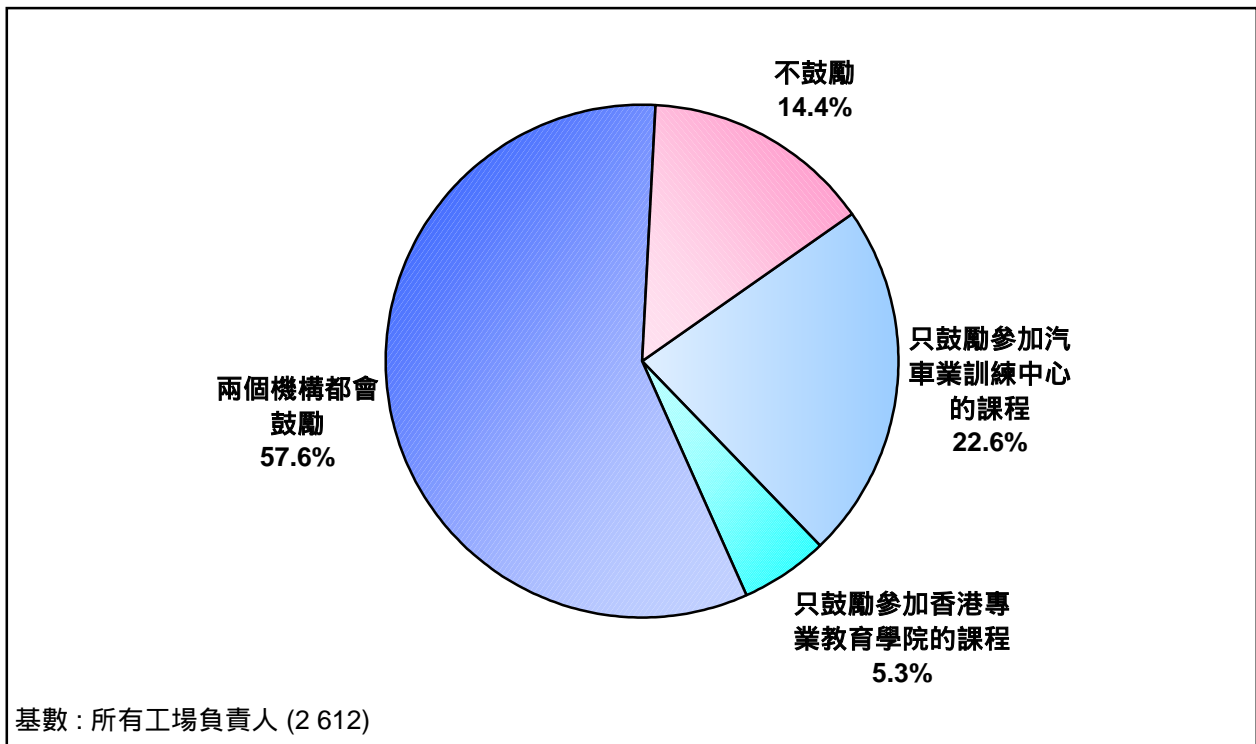


註：由於被訪者可提供多於一個答案，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沒有顯示少於 2% 被訪者所提及的答案。

### 5.7.3 會否鼓勵僱員參加專業持續進修課程 — 工場負責人方面

大部分 (85.6%) 工場負責人表示會鼓勵現時 / 將來僱員參加汽車業訓練中心或者香港專業教育學院的課程，藉此改進僱員的車輛維修技術。57.6% 表示兩個機構的課程都會鼓勵僱員參加，而分別有 22.6% 及 5.3% 只會鼓勵僱員參加汽車業訓練中心及香港專業教育學院的課程。(參：圖二十八)

圖二十八：會否鼓勵僱員參加專業持續進修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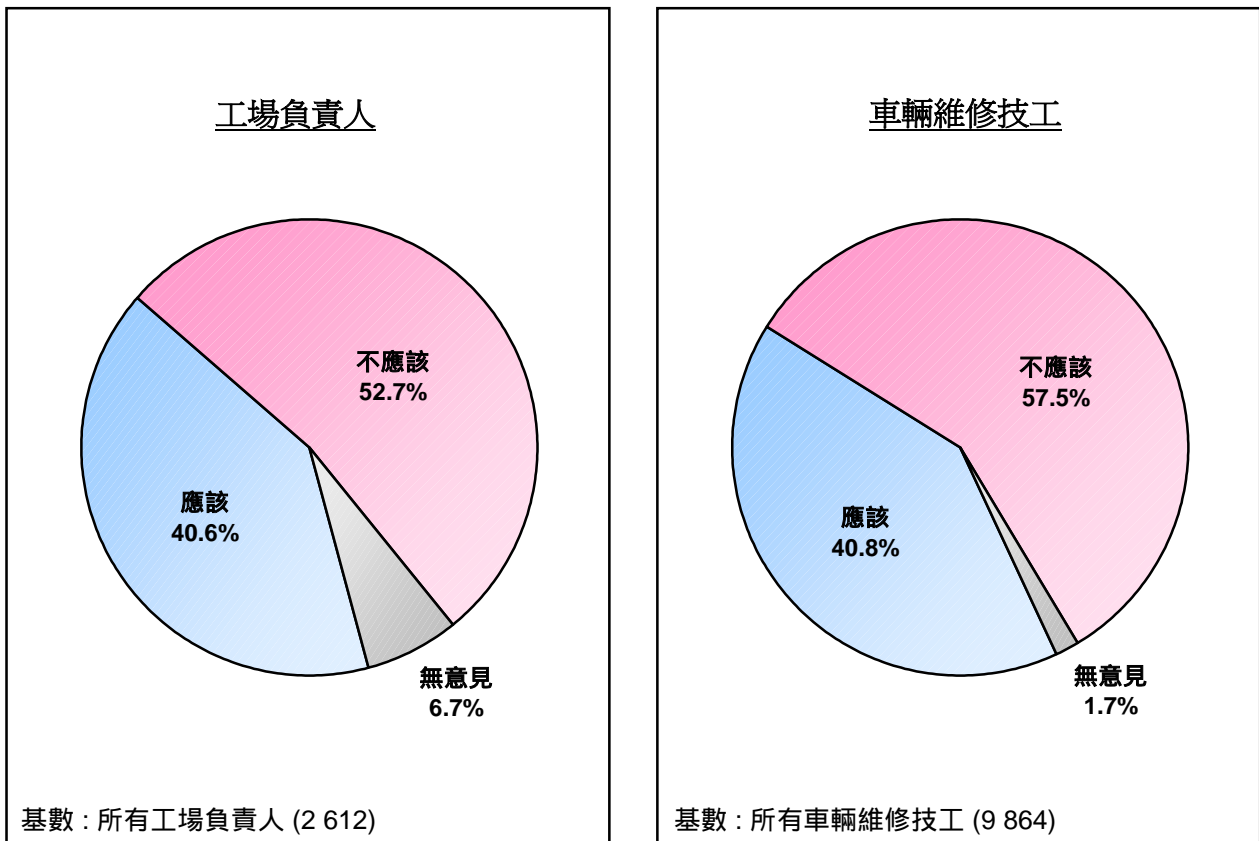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7.4 專業持續進修應否定為續期的一項條件

40.6% 的工場負責人及 40.8% 的車輛維修技工認為專業持續進修應該定為續期的一項條件。另外亦有 52.7% 的工場負責人及 57.5% 的車輛維修技工認為不應該。(參：圖二十九)

圖二十九：專業持續進修應否定為續期的一項條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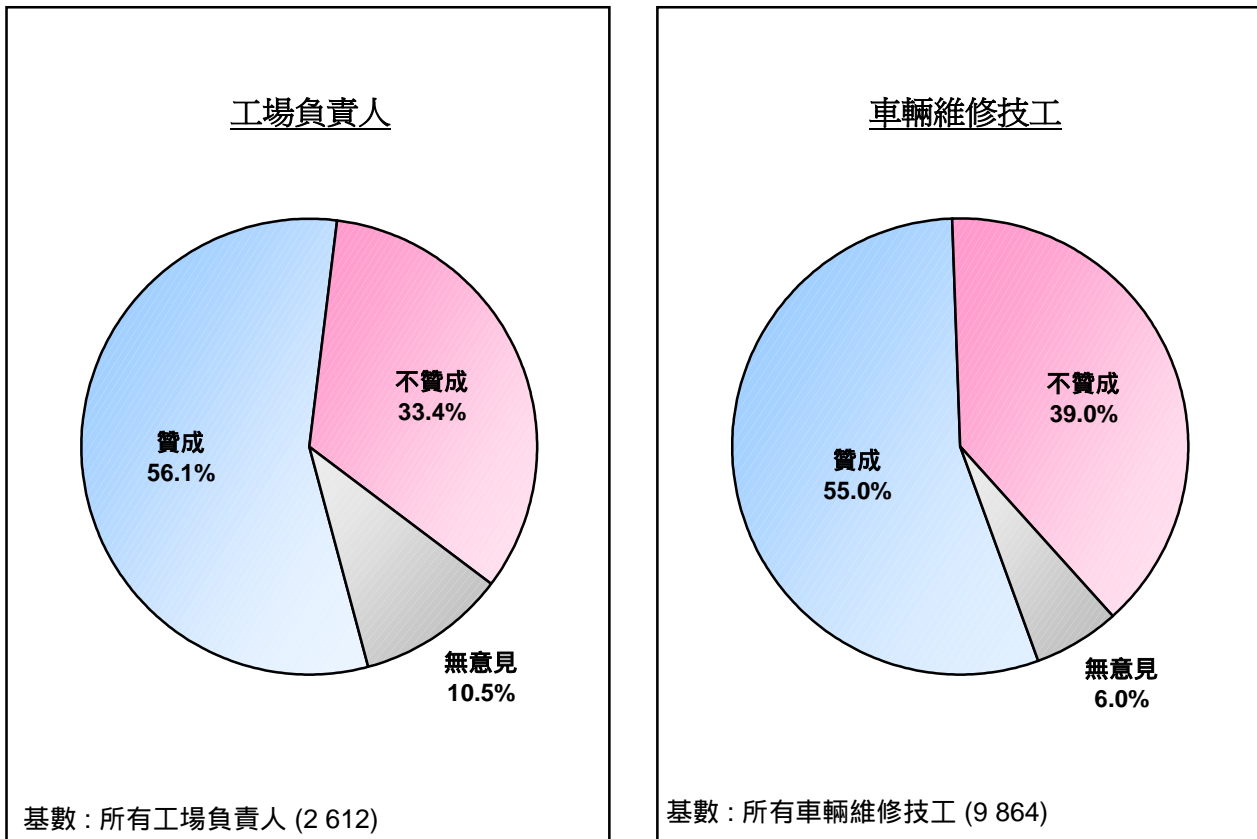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8 監管及註冊事項

### 5.8.1 在互聯網公佈車輛維修技工註冊名單的贊成程度

有超過半數的工場負責人 (56.1%) 及車輛維修技工 (55.0%) 贊成在互聯網公佈車輛維修技工註冊名單。相反，33.4% 的工場負責人及 39.0% 的車輛維修技工則表示不贊成。(參：圖三十)

圖三十：在互聯網公佈車輛維修技工註冊名單的贊成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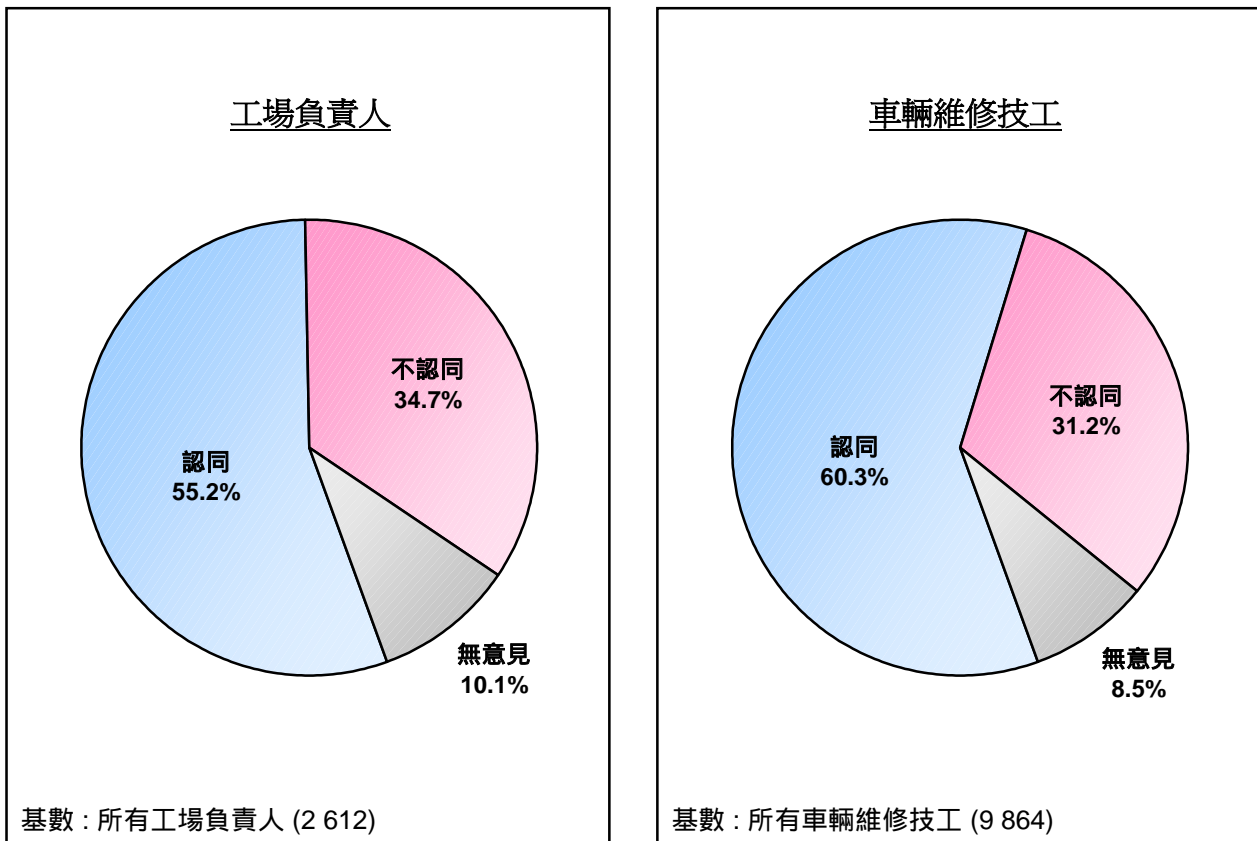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8.2 是否認同有需要監管已註冊車輛維修技工表現

55.2% 的工場負責人及 60.3% 的車輛維修技工認同有需要監管已註冊車輛維修技工的表現。另外此兩組別分別有大約三分之一持相反意見 (34.7% 及 31.2%)。(參：圖三十一)

圖三十一：是否認同有需要監管已註冊車輛維修技工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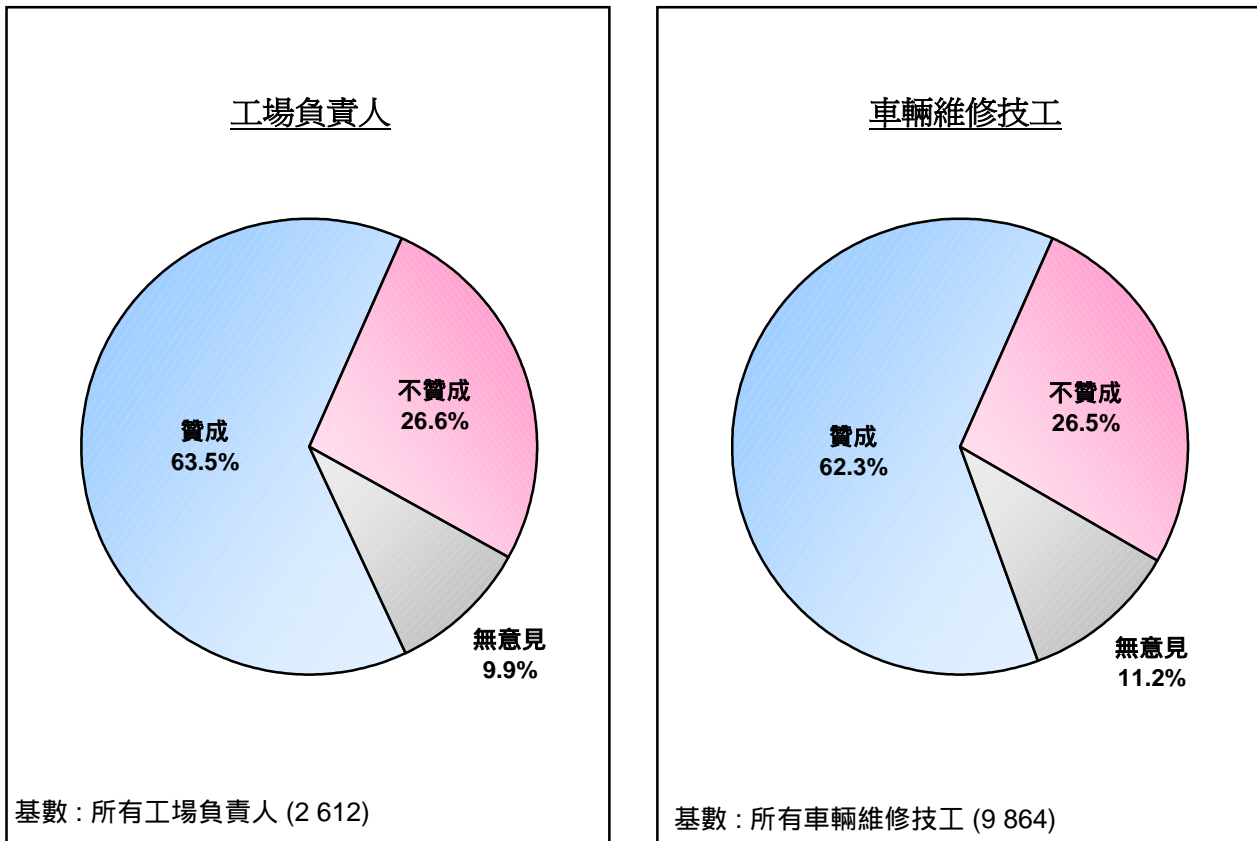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 5.8.3 對表現欠佳技工採取適當行動的贊成程度

超過六成的工場負責人 (63.5%) 及車輛維修技工 (62.3%) 贊成對表現欠佳 (例如歪曲事實、疏忽或者有違安全) 的技工採取適當的行動 (例如暫時停止技工註冊資格或在註冊名單上除名)。相反，亦有大約四分一的工場負責人 (26.6%) 及車輛維修技工 (26.5%) 表示不贊成此做法。(參：圖三十二)

圖三十二：對表現欠佳技工採取適當行動的贊成程度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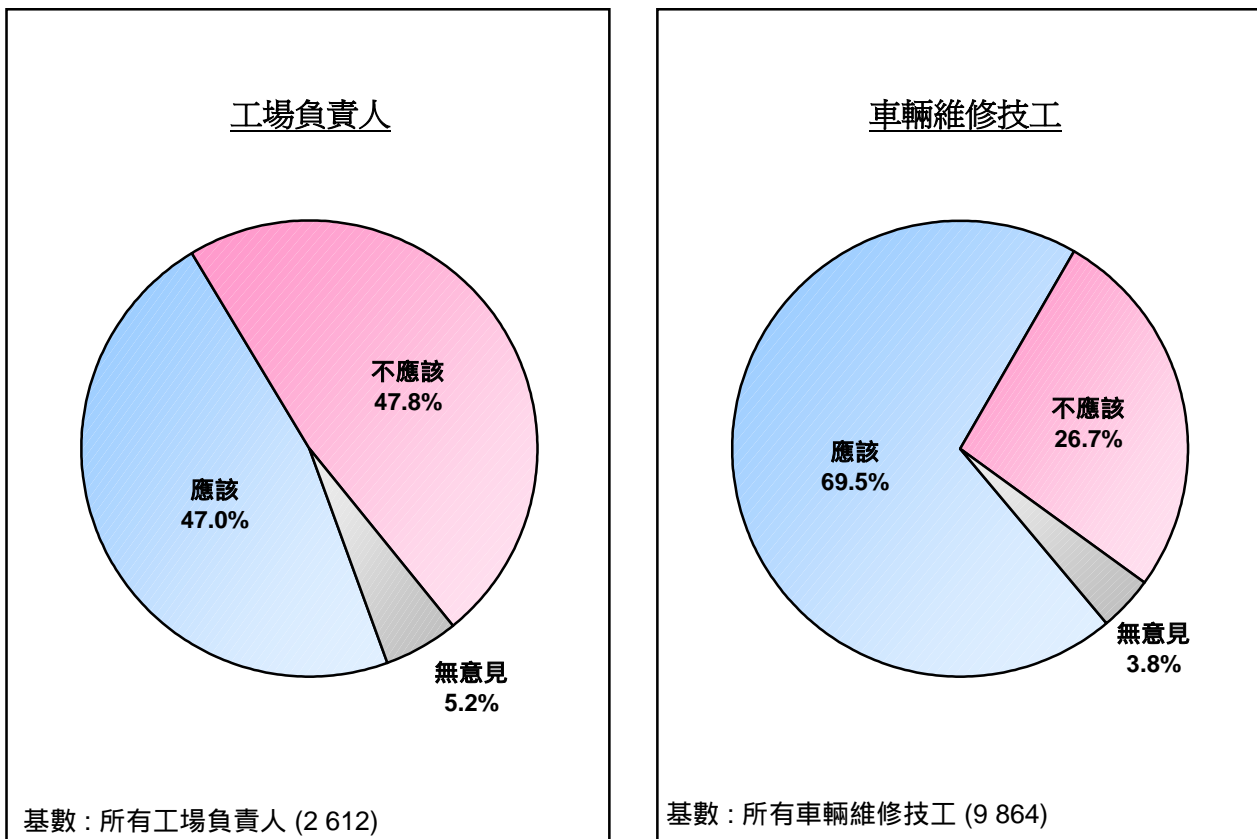
## 5.9 車輛維修工場註冊計劃

### 5.9.1 車輛維修工場應否實施註冊計劃

對於車輛維修工場長遠應否實施註冊計劃，以便讓工場有足夠時間提升設備和設施，以符合所需的技術和安全規定，工場負責人的意見則不一致，47.0% 認為應該，另外 47.8% 則認為不應該。

至於車輛維修技工方面，69.5% 認為應該，而有 26.7% 則認為不應該。(參：圖三十三)

圖三十三：車輛維修工場應否實施註冊計劃



註：由於進位關係，百分比總和或不等於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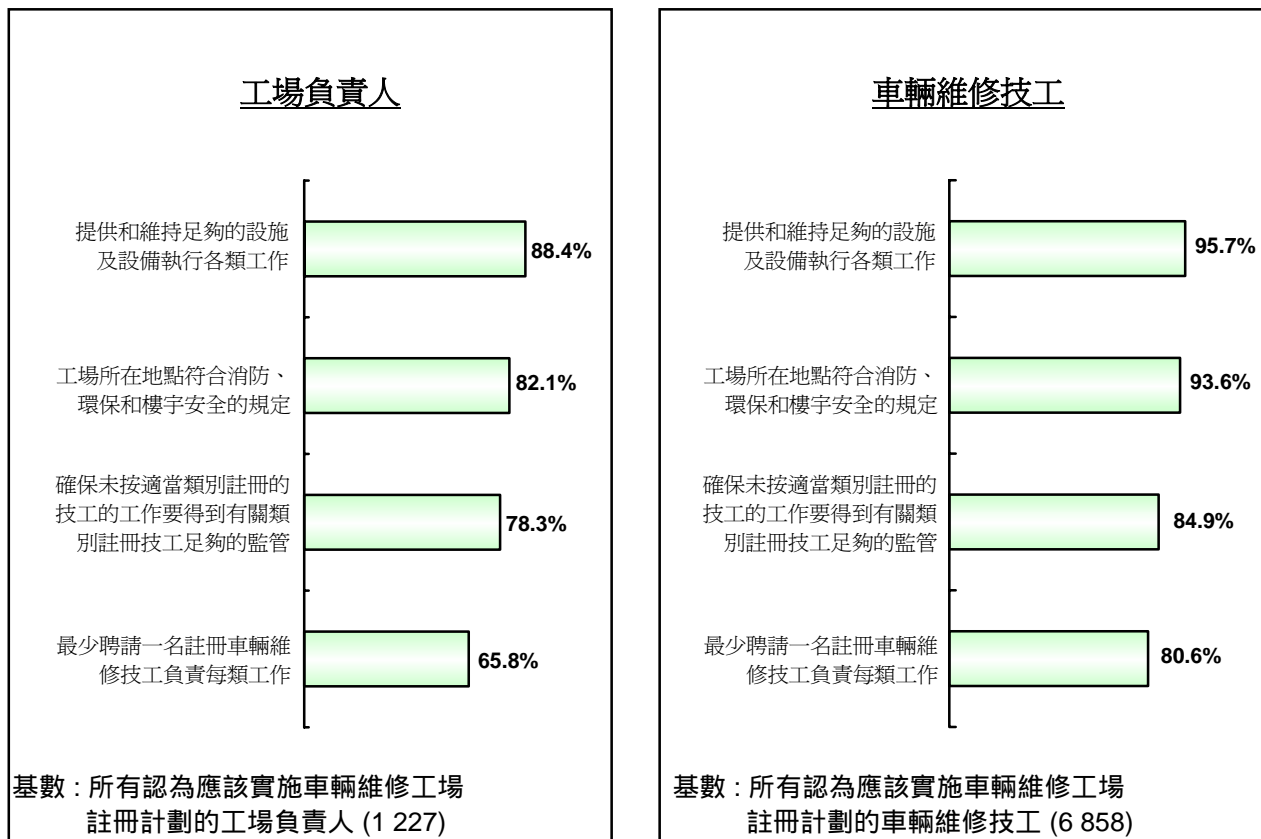
### 5.9.2 應該納入工場註冊計劃的項目

在認為應該實施車輛維修工場註冊計劃的人士之中，大部分均贊成以下項目應該納入工場註冊計劃：

- 提供和維持足夠的設施及設備執行各類工作（工場負責人：88.4%；車輛維修技工：95.7%）。
- 工場所在地點符合消防、環保和樓宇安全的規定（82.1%；93.6%）。
- 確保未按適當類別註冊的技工的工作要得到有關類別註冊技工足夠的監管（78.3%；84.9%）。

至於「最少聘請一名註冊車輛維修技工負責每類工作」，則有 65.8% 工場負責人及 80.6% 車輛維修技工表示應該。（參：圖三十四）

圖三十四：應該納入工場註冊計劃的項目





「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建議」意見調查

---

## 附錄：問卷（中文版）

**P04C151「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建議」的意見調查****自我介紹：**

您好！我姓\_\_\_，係米嘉道資訊策略有限公司嘅訪問員，我哋受機電工程署委託，進行一項有關「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建議」嘅意見調查，想同你做個訪問。請放心，你嘅訪問裡面提供嘅資料係絕對保密，只會用作我哋公司同政府政策局 / 部門嘅有關本地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建議嘅統計分析同研究工作。嘅公布問卷調查結果時，個別受訪者嘅身份係絕對唔會公開嘅。多謝你合作。

樣本編號 (SSN)：\_\_\_\_\_

訪問員編號：\_\_\_\_\_ 訪問日期：\_\_\_\_\_ 訪問時間：由\_\_\_\_\_至\_\_\_\_\_

**甄選**

S1. 請問你係唔係從事車輛維修工作嘅呢？如果你嘅工作只係車輛清潔、車吹更換或者零件銷售，就唔算係。

係 → 開始訪問                      唔係 → 抽選另一位技工

**個人資料**

1. 被訪者姓名：\_\_\_\_\_

2. 聯絡電話：\_\_\_\_\_

3. 辦事處 / 工場地址：\_\_\_\_\_

4. 請問你嘅年齡係介乎..... **[讀出]**？

1. 15 - 19 歲      2. 20 - 29 歲      3. 30 - 39 歲      4. 40 - 49 歲      5. 50 歲或以上

5. (a) 請問你本人有冇參加業界組織及 / 或者工會呢？

1. 有 → (b) (如果有) 請提供組織及 / 或工會的名稱：\_\_\_\_\_

2. 冇 → 問 Q6

6. 請問你嘅最高學歷係..... **[讀出]**？

1. 小學畢業「	5. 文憑
2. 中三畢業「跳至 Q8	6. 高級證書
3. 中五畢業」	7. 高級文憑
4. 技工證書	8. 學位或以上

7. (如果已領有技工證書或具備更高學歷) 你嘅證書 / 文憑 / 學歷或者資格係唔係與車輛或者汽車工程有關嘅呢？

1. 係                      2. 唔係

8. 你係唔係領有車輛維修技能測驗證書呢？

1. 係 → 9. (a) 頒發嘅機構係.....？ \_\_\_\_\_

(b) 證書嘅服務類別包括邊啲呢？**[讀出]** **[可選多項]**

1. 機械                      2. 電工                      3. 車身修理                      4. 其他

2. 唔係 → 問 Q10

10. 你從事咗車輛維修工作有幾耐呢？

1. 少過 5 年              2. 5 – 9 年              3. 10 – 14 年              4. 15 年或以上

### 註冊分類

**[示咭及讀出]** 有關「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嘅分類，現時建議將車輛維修和保養服務初步分為以下幾類：

- 機械服務 - 包括修理及保養底盤和引擎、傳動系統、制動系統、轉向系統、空調系統嘅零件以及更換機油及修補輪胎嘅工作。
- 電工服務 - 包括修理及保養車廂內所有電路及電子系統和空調系統嘅工作。
- 車身修理服務 - 包括修理車身及噴漆嘅工作。

11. 請問你本人係負責邊類維修工作嘅呢？**[可選多項]**

1. 機械服務              2. 電工服務              3. 車身修理服務

12. 你是否贊成以上嘅註冊分類建議呢？

1. 贊成                      2. 唔贊成                      9. 無意見

**註冊資格**

**[示咭及讀出]** 有關註冊嘅資格，現時建議可循以下途徑取得註冊資格：

- 途徑一 - 獲本地培訓機構或同等機構頒授相關嘅技工證書或較高資格，另加最少五年相關工作經驗（包括學徒訓練期間累積嘅經驗）；或
- 途徑二 - 通過汽車業訓練委員會舉辦嘅技能測驗，另加最少五年相關工作經驗（包括學徒訓練期間累積嘅經驗）；或
- 途徑三 - 具備最少十年相關工作經驗，惟須出示在職記錄或僱主發出嘅證明信。

13. (a) 你是否完全同意以上呢三個註冊準則建議呢？

1. 是（三個都同意） → (b) (如果三個都同意) 咁你會選擇循邊個途徑註冊呢？

**【只選一項】**

1. 途徑一
2. 途徑二  → 跳至 Q14
3. 途徑三

2. 否（部分同意 / 三個都唔同意） → (c) (如果並非三個都同意) 咁你唔同意邊個途徑呢？**【可選多項】**

1. 途徑一
2. 途徑二  → 跳至 Q14
3. 途徑三

9. 無意見 → 問 Q14

14. 根據以上所講，你是否需要接受進一步培訓先至能夠符合建議嘅註冊資格呢？

1. 需要                      2. 唔需要

**續期條件**

**[示咭及讀出]** 續期條件方面，呢個計劃每次註冊和續期嘅有效期為三年。現時建議申請人須出示在職紀錄，證明喺上一次註冊嘅三年期內有兩年從事啲啲有關類別嘅工作，先至能夠續約。

15. (a) 你是否贊成續期嘅有效期為三年呢？

1. 贊成                      2. 唔贊成                      9. 無意見

(b) 你是否贊成以上建議嘅續期條件呢？

1. 贊成                      2. 唔贊成                      9. 無意見

**費用**

**[示咭及讀出]** 費用方面，現時建議申請或者續期嘅費用為港幣 \$500 至 \$900。申請人如果具備所需嘅學歷和經驗，可以同時就多於一個類別項目申請註冊，而無需繳付額外費用。

16. (a) 如果申請或者續期費用唔超出以上建議嘅款額，你會唔會申請註冊呢？

1. 唔會 → (b) (如果唔會) 咁你最多願意付出幾多款項作為申請或者續期嘅費用呢？

最多港幣 \$ 

--	--	--

2. 會 → 問 Q17

9. 無意見 → 問 Q17

**參加註冊計劃**

17. (a) 你是否願意參加車輛維修技工註冊計劃呢？**[如果願意]** 咁你希望有關計劃係自願性還是強制性嘅，抑或無論係自願性或強制性計劃你都會願意參加呢？

1. 願意，但只限於自願計劃
2. 願意，但只限於強制性計劃  跳至 Q18
3. 願意，無論自願性抑或強制性

4. 唔願意 → (b) 係乜嘢原因唔願意呢？**[可答多項]**

01. 無興趣
02. 財政理由
03. 擔心無法考取資格
04. 唔符合註冊資格 (你認為自己唔符合邊個途徑嘅資格呢？\_\_\_\_\_)

其他 (請註明)：\_\_\_\_\_

18. 你認為長遠嚟講 (例如五年後)，是否有需要實行車輛維修技工強制性註冊計劃呢？

1. 有需要
2. 無需要
9. 無意見

**專業持續進修**

**[示咭及讀出]** 專業持續進修係指車輛維修技工為增進與行業相關嘅知識和技能而參加車輛維修註冊辦事處認可嘅課程或講座，例如職業訓練局轄下嘅汽車業訓練中心和香港專業教育學院 (汽車工程系) 籌辦嘅短期課程和夜間課程。

19. (a) 你認為專業持續進修是否應該定為續期嘅一項條件呢？

1. 應該 → (b) (如果應該) 咁你認為申請人要參與專業持續進修 (即係參加呢啲認可嘅課程或者講座) 每年至少幾多個小時，先至可以續期呢？

01. 1 - 4 小時
02. 5 - 10 小時
03. 11 - 15 小時
04. 16 - 20 小時

其他 (請註明)：\_\_\_\_\_

2. 唔應該 → 問 Q20

9. 無意見 → 問 Q20



20. (a) 你是否曾經為改進車輛維修技術而參加汽車業訓練中心及 / 或香港專業教育學院嘅課程呢？
1. 是，只會參加汽車業訓練中心嘅課程
  2. 是，只會參加香港專業教育學院嘅課程 | 跳至 Q21
  3. 是，兩個機構嘅課程都曾經參加
  4. 否 → (b) 係乜嘢原因有呢？
    01. 無時間
    02. 無興趣
    03. 財政理由
    04. 自己學習方面有困難
    - 其他 (請註明)：\_\_\_\_\_

### 其他有關註冊計劃的事項

21. 如果提供網上申請註冊服務，你會唔會使用呢？
1. 會
  2. 唔會
22. 你是否贊成嘅互聯網公布車輛維修技工嘅註冊名單呢？
1. 贊成
  2. 唔贊成
  9. 無意見
23. 你是否認同有需要監管註冊咗嘅車輛維修技工嘅表現呢？
1. 認同
  2. 唔認同
  9. 無意見
24. 你是否贊成對表現欠佳嘅技工 (例如歪曲事實、疏忽或者有違安全) 採取適當嘅行動呢？(例如暫時停止佢嘅註冊資格或者嘅註冊名單上除名)
1. 贊成
  2. 唔贊成
  9. 無意見

### 車輛維修工場

25. (a) 另外，關於車輛維修工場，你認為長遠嚟講應否實施註冊計劃，以便讓工場有足夠時間提升設備和設施，以符合所需嘅技術和安全規定呢？  
**[如有需要，讀出：]** 實際上現時亦建議引入一套有關車輛維修工場嘅實務守則，鼓勵工場自律並提供最佳作業指引。至於是否有需要為工場推行註冊計劃，則會留待日後再作檢討。
1. 應該 → (b) (如果應該) 咁你認為以下邊啲項目應該納入工場註冊計劃呢？
- |                                       |       |        |        |
|---------------------------------------|-------|--------|--------|
| (i) 規定最少聘請一名註冊車輛維修技工負責每類工作            | 1. 應該 | 2. 唔應該 | 9. 無意見 |
| (ii) 確保未按適當類別註冊嘅技工嘅工作要得到有關類別註冊技工足夠嘅監管 | 1. 應該 | 2. 唔應該 | 9. 無意見 |
| (iii) 工場所在地點符合消防、環保同樓宇安全嘅規定           | 1. 應該 | 2. 唔應該 | 9. 無意見 |
| (iv) 提供同維持足夠嘅設施同設備執行各類工作              | 1. 應該 | 2. 唔應該 | 9. 無意見 |
2. 唔應該 → 問 Q26
9. 無意見 → 問 Q26

26. 對於「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建議」，你仲有冇其他意見呢？

---

---

---

---

**[讀出]** 非常多謝您接受訪問！

**訪問員簽署**

本人特此證明，以上所有訪問資料均正確及完整，並依照米嘉道資訊策略有限公司之指引及市場調查和社會研究慣例國際準則進行。

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P04C151 「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建議」的意見調查****自我介紹：**

您好！我姓\_\_\_\_，係米嘉道資訊策略有限公司嘅訪問員，我哋受機電工程署委託，進行一項有關「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建議」嘅意見調查，想同你哋工場嘅負責人做個訪問，請問呢啲嘅負責人係唔係你嘅呢？

啲嘅 → **[向負責人讀出]** 相信您哋之前已經收到由機電工程署發出嘅通知信，通知您哋我哋會嚟做訪問。請放心，你哋訪問裡面提供嘅資料係絕對保密，只會用作我哋公司同政府政策局 / 部門係有關本地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建議嘅統計分析同研究工作。係公布問卷調查結果時，個別受訪者嘅身份係絕對唔會公開嘅。

呢個訪問係想搜集貴工場對註冊計劃建議嘅意見，所以請你以貴工場嘅立場回答。多謝你合作。

唔啲嘅 → **[預約訪問]**

樣本編號 (SSN) : \_\_\_\_\_

訪問員編號 : \_\_\_\_\_ 訪問日期 : \_\_\_\_\_ 訪問時間 : 由 \_\_\_\_\_ 至 \_\_\_\_\_

**公司及個人資料**

1. (a) 被訪者姓名 : \_\_\_\_\_ (b) 職位 : \_\_\_\_\_

2. 聯絡電話 : \_\_\_\_\_

3. 辦事處 / 工場地址 : \_\_\_\_\_

4. 請問你嘅年齡係介乎..... **[讀出]**?

1. 15 – 19 歲      2. 20 – 29 歲      3. 30 – 39 歲      4. 40 – 49 歲      5. 50 歲或以上

5. (a) 請問你呢個工場有冇參加業界組織及 / 或者工會呢？

1. 有 → (b) (如果有) 請提供組織及 / 或工會的名稱 : \_\_\_\_\_

2. 有 → 問 Q6

6. 請問你自己需唔需要以車輛維修技工嘅身份係你呢個工場工作呢？

1. 需要  
↓

2. 唔需要 → 跳至 Q12

7. 請問你嘅最高學歷係..... **[讀出]**?

9. 小學畢業「

13. 文憑

10. 中三畢業 | 跳至 Q9

14. 高級證書

11. 中五畢業」

15. 高級文憑

12. 技工證書

16. 學位或以上

8. (如果已領有技工證書或具備更高學歷) 你嘅證書 / 文憑 / 學歷或者資格係唔係與車輛或者汽車工程有關嘅呢？

1. 係

2. 唔係

9. 你係唔係領有車輛維修技能測驗證書呢？

1. 係 → 10. (a) 頒發嘅機構係.....？ \_\_\_\_\_

(b) 證書嘅服務類別包括邊啲呢？【讀出】【可選多項】

1. 機械                      2. 電工                      3. 車身修理                      4. 其他

2. 唔係 → 問 Q11

11. 你從事咗車輛維修工作有幾耐呢？【讀出】

1. 少過 5 年                      2. 5 – 9 年                      3. 10 – 14 年                      4. 15 年或以上

12. 【若 Q6 答“1”：計埋你自己在內】，你嘅工場僱用咗幾多名車輛維修技工呢？請留意唔好計嗰啲只係做車輛清潔、車吹更換或者零件銷售嘅人員。

--	--	--	--

 名

### 註冊分類

【示咗及讀出】有關「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嘅分類，現時建議將車輛維修和保養服務初步分為以下幾類：

- 機械服務 - 包括修理及保養底盤和引擎、傳動系統、制動系統、轉向系統、空調系統嘅零件以及更換機油及修補輪胎嘅工作。
- 電工服務 - 包括修理及保養車廂內所有電路及電子系統和空調系統嘅工作。
- 車身修理服務 - 包括修理車身及噴漆嘅工作。

13. 請問你嘅工場係負責邊類維修工作嘅呢？【可選多項】

1. 機械服務                      2. 電工服務                      3. 車身修理服務

14. 喺貴工場嘅立場嚟講，你是否贊成以上嘅註冊分類建議呢？

1. 贊成                      2. 唔贊成                      9. 無意見

**註冊資格**

**[示咭及讀出]** 有關註冊嘅資格，現時建議可循以下途徑取得註冊資格：

- 途徑一 - 獲本地培訓機構或同等機構頒授相關嘅技工證書或較高資格，另加最少五年相關工作經驗（包括學徒訓練期間累積嘅經驗）；或
- 途徑二 - 通過汽車業訓練委員會舉辦嘅技能測驗，另加最少五年相關工作經驗（包括學徒訓練期間累積嘅經驗）；或
- 途徑三 - 具備最少十年相關工作經驗，惟須出示在職記錄或僱主發出嘅證明信。

15. (a) 係貴公場嘅立場嚟講，你是否完全同意以上呢三個註冊準則建議呢？

1. 是（三個都同意）→ (b) (如果三個都同意) 咁你希望你現時或者將來嘅僱員選擇循邊個途徑註冊，從而達到你嘅招聘標準呢？**[只選一項]**

1. 途徑一
2. 途徑二  → 跳至 Q16
3. 途徑三

2. 否（部分同意 / 三個都唔同意）→ (c) (如果並非三個都同意) 咁你唔同意邊個途徑呢？**[可選多項]**

1. 途徑一
2. 途徑二  → 跳至 Q16
3. 途徑三

9. 無意見 → 問 Q16

16. (a) 如果你現時或者將來嘅僱員需要接受進一步培訓先至能夠符合建議嘅註冊資格，你會唔會為佢哋提供協助呢？

1. 會 → (b) (如果會) 你會為佢哋提供乜嘢協助呢？**[可答多項]**

01. 超時工作補假
02. 資助
03. 提供有關的培訓資料
04. 安排僱員彈性工作時間，方便他們上堂

其他（請註明）：\_\_\_\_\_

2. 唔會 → 問 Q17

**續期條件**

**[示咭及讀出]** 續期條件方面，呢個計劃每次註冊和續期嘅有效期為三年。現時建議申請人須出示在職紀錄，證明係上一次註冊嘅三年期內有兩年從事嗰啲有關類別嘅工作，先至能夠續約。

17. (a) 係貴公場嘅立場嚟講，你是否贊成續期嘅有效期為三年呢？

1. 贊成                      2. 唔贊成                      9. 無意見

(b) 你是否贊成以上建議嘅續期條件呢？

1. 贊成                      2. 唔贊成                      9. 無意見

**費用**

**[示咭及讀出]** 費用方面，現時建議申請或者續期嘅費用為港幣 \$500 至 \$900。申請人如果具備所需嘅學歷和經驗，可以同時就多於一個類別項目申請註冊，而無需繳付額外費用。

18. (a) 喺貴公場嘅立場嚟講，你認為以上建議嘅申請或者續期費用款額是否合理呢？

1. 唔合理 → (b) (如果唔合理) 咁你認為申請或者續期嘅費用上限係幾多先至算合理呢？

最多港幣 \$ 

--	--	--

2. 合理 → 問(c)

9. 無意見 → 問(c)

(c) 你會唔會資助你現時或者將來嘅僱員繳付有關嘅申請或者續期費用呢？

**[如果會]** 會資助費用嘅百分之幾呢？

1. 唔會資助
2. 會，資助四分之一或以下
3. 會，資助四分之一以上但不超過一半
4. 會，資助一半以上但不超過四分之三
5. 會，資助四分之三以上（但不包括全數資助）
6. 會，全數資助

**參加註冊計劃**

19. (a) 喺貴公場嘅立場嚟講，你是否支持推行一個車輛維修技工註冊計劃，並會鼓勵喺你車房工作嘅車輛維修技工參加有關計劃呢？**[如果支持]** 咁你希望有關計劃係自願性還是強制性嘅，抑或無論係自願性或強制性計劃你都會支持呢？

1. 支持，但只限於自願計劃      ↙
2. 支持，但只限於強制性計劃    | 跳至 Q20
3. 支持，無論自願性抑或強制性 ↘
4. 唔支持 → (b) 係乜嘢原因唔支持呢？

20. 你認為長遠嚟講（例如五年後），是否有需要實行車輛維修技工強制性註冊計劃呢？

1. 有需要
2. 無需要
9. 無意見

**專業持續進修**

**[示咭及讀出]** 專業持續進修係指車輛維修技工為增進與行業相關嘅知識和技能而參加車輛維修註冊辦事處認可嘅課程或講座，例如職業訓練局轄下嘅汽車業訓練中心和香港專業教育學院（汽車工程系）籌辦嘅短期課程和夜間課程。

21. (a) 喺貴公場嘅立場嚟講，你認為專業持續進修是否應該定為續期嘅一項條件呢？
1. 應該 → (b) (如果應該) 咁你認為申請人要參與專業持續進修（即係參加呢啲認可嘅課程或者講座）每年至少幾多個小時，先至可以續期呢？
    01. 1 – 4 小時
    02. 5 – 10 小時
    03. 11 – 15 小時
    04. 16 – 20 小時
    - 其他（請註明）： \_\_\_\_\_
  2. 唔應該 → 問 Q22
  9. 無意見 → 問 Q22
22. (a) 你會唔會鼓勵你現時或者將來嘅僱員參加汽車業訓練中心或者香港專業教育學院嘅課程，以改進佢哋嘅車輛維修技術呢？
1. 會，但只鼓勵參加汽車業訓練中心嘅課程
  2. 會，但只鼓勵參加香港專業教育學院嘅課程
  3. 會，兩個機構嘅課程都鼓勵佢哋參加
- ┌ 跳至 Q23  
└
4. 唔會鼓勵 → (b) 係乜嘢原因唔會鼓勵呢？
- 

**其他有關註冊計劃的事項**

23. 你是否贊成喺互聯網公布車輛維修技工嘅註冊名單呢？
1. 贊成
  2. 唔贊成
  9. 無意見
24. 你是否認同有需要監管註冊咗嘅車輛維修技工嘅表現呢？
1. 認同
  2. 唔認同
  9. 無意見
25. 你是否贊成對表現欠佳嘅技工（例如歪曲事實、疏忽或者有違安全）採取適當嘅行動呢？（例如暫時停止佢嘅註冊資格或者喺註冊名單上除名）
1. 贊成
  2. 唔贊成
  9. 無意見

**車輛維修工場**

26. (a) 另外，關於車輛維修工場，你認為長遠嚟講應否實施註冊計劃，以便讓工場有足夠時間提升設備和設施，以符合所需嘅技術和安全規定呢？

**[如有需要，讀出：]** 實際上現時亦建議引入一套有關車輛維修工場嘅實務守則，鼓勵工場自律並提供最佳作業指引。至於是否有需要為工場推行註冊計劃，則會留待日後再作檢討。

1. 應該 → (b) (如果應該) 咁你認為以下邊啲項目應該納入工場註冊計劃呢？

- |                                      |       |        |        |
|--------------------------------------|-------|--------|--------|
| (i) 規定最少聘請一名註冊車輛維修技工負責每類工作           | 1. 應該 | 2. 唔應該 | 9. 無意見 |
| (ii) 確保未按適當類別註冊嘅技工工作要得到有關類別註冊技工足夠嘅監管 | 1. 應該 | 2. 唔應該 | 9. 無意見 |
| (iii) 工場所在地點符合消防、環保同樓宇安全嘅規定          | 1. 應該 | 2. 唔應該 | 9. 無意見 |
| (iv) 提供同維持足夠嘅設施同設備執行各類工作             | 1. 應該 | 2. 唔應該 | 9. 無意見 |

2. 唔應該 → 問 Q27

9. 無意見 → 問 Q27

27. 對於「車輛維修業註冊計劃建議」，你仲有冇其他意見呢？

---



---



---



---

**[讀出]** 非常多謝您接受訪問！跟住，我希望可以係你個工場嘅隨機抽選啲技工訪問，唔會阻佢哋好耐嘅。請問你有冇一個車輛維修技工嘅名單呢？我係用嚟做隨機抽樣嘅，資料係絕對唔會外泄。**[若遭拒絕，則重覆解釋訪問原因。]**

**[如未能提供名單]** 咁請問佢哋每日幾點開工、幾點食午飯同埋幾點收工呢？我可以根據佢哋出入嘅先後做隨機抽樣。

**[如未能在當日完成技工訪問，記錄時間作下一次定點抽樣]** 開工：\_\_\_\_\_ 午飯：\_\_\_\_\_ 收工：\_\_\_\_\_

**[根據樣本，抽選合適數量的技工：**

1 - 4 人工場	→	抽 1 名
5 - 19 人工場	→	至少抽一半
20 人或以上工場	→	至少抽六分之一]

**訪問員簽署**

本人特此證明，以上所有訪問資料均正確及完整，並依照米嘉道資訊策略有限公司之指引及市場調查和社會研究慣例國際準則進行。

簽署：\_\_\_\_\_ 日期：\_\_\_\_\_